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

第 4/VIII/2026 號報告書

事由：跟進“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

一、引言

1. 立法會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¹第二十九條的規定，設立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以下簡稱為“委員會”）。
2. 委員會根據《立法會議事規則》第七十七條第一款和第八十八條的規定，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五日通過了委員會的運作規則，即第 1/2026 號議決及其附件《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的運作規則》（以下簡稱為“《運作規則》”）。

¹ 經第 1/2004 號決議、第 2/2009 號決議、第 1/2013 號決議、第 1/2015 號決議、第 2/2017 號決議及第 2/2025 號決議修改的第 1/1999 號決議所通過的《立法會議事規則》。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 根據上述《運作規則》第一條第一款的規定，委員會具權限跟進與公共財政事務有關的重要事項及相關法律的適用情況。
4. 為此，委員會於同日確立“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為跟進議題，並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再次召開會議，以作出工作安排，包括根據《運作規則》第九條第一款的規定²，組成專責小組就上述議題進行跟進，成員包括顏奕恆議員、林倫偉議員、黃浩彪議員、李居仁議員、周家俊議員及黃家倫議員，同時指定顏奕恆議員為協調員並負責該專責小組的協調工作。
5. 其後，專責小組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日、三月六日、十二日及二十五日舉行多次會議，深入探討上述議題並採取相應的跟進措施。同年七月六日，委員會進行會議，聽取專責小組匯報有關跟進工作的進展情況。
6. 其中，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財政局領導及相關人員應邀列席專責小組舉行的會議，會議旨在了解集中採購的運作機制、公共採購程序監管職能的執行情況以及完善集中採購相關工作的構想。

² 《運作規則》第九條第一款規定，“為對特定事項進行研究和跟進，如認為適宜，委員會可透過議決設立專責小組。”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7.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專責小組到訪澳門中華總商會，與商界代表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進行廣泛的意見交流。
8.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專責小組與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行政公職局、市政署，以及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四個公共部門及實體進行會議，聽取其在中央採購實際執行層面的經驗及優化建議，包括了解哪些非耐用品亦適宜透過財政局的集中採購程序取得。
9. 此外，上述四個公共部門及實體亦向專責小組提交了書面資料，說明現行中央採購操作層面的具體細節，並提出改善建議，該舉動有助專責小組從多角度更深入理解現時公共採購制度運作的真實情況。至於未列席專責小組會議的公共建設局，其後亦就現行中央採購運作所提出的問題提交書面回覆。
10.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五日，委員會與經濟財政司司長及財政局代表進行會議，以就現時“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運作情況，以及就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的正進行的各項準備工作，獲取進一步說明。
11. 財政局向專責小組提供了一系列書面資料及回覆，對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以及商界所提出的意見作進一步說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and initials below it.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林

明，尤其是針對現時中央採購運作中可予改善的方面。

12. 在多次會議及收集書面意見的過程中，專責小組致力深入了解“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現行運作情況，同時亦關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各項準備工作的進展情況，該法律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³，屆時將對公共集中採購制度產生廣泛而全面的影響。
13. 專責小組亦注意到，在跟進期間，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獲通過並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生效，該法規修改了財政局的職權及職責，對集中採購的運作亦帶來重要影響。
14. 專責小組在完成是次跟進工作後，根據《運作規則》第九條第五款的規定，編寫報告書，此專責小組報告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舉行的委員會會議上，提交予委員會。
15. 委員會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六日審議專責小組報告書，並根據專責小組跟進“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工作

³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完成細則性審議並獲通過，同年七月二十八日刊登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有關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立法工作內容，可參見 <https://www.al.gov.mo/zh/law/2025/581>。



所取得的成果，編寫本報告書。

16. 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在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公佈，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與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同日生效，共同構成規範公共採購的新法律制度，並對集中採購作出規範。
17. 因此，本委員會報告書以專責小組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跟進工作的相關研究作為分析基礎。

二、“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介紹

(一) 中央採購現況

18. 就公共部門所使用的日常消耗品進行集中採購具有多方面的優勢，首先，非耐用品的採購可由單一實體統一執行，不需要公共部門各自開展日常消耗品的購買程序，不僅提升整體行政效率，亦可以透過大批量採購消耗品以在市場上爭取較佳的價格。
19. 目前，財政局在行政實務上已有進行“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相關工作，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的公共部門及其他公共實體採購所需的日常消耗品⁴。

20. 公共部門及機構所需的日常消耗品由財政局公物管理廳每年負責統一採購，而為確保公共部門及機構的二零二六年度物品供應，財政局亦已於二零二五年針對以下物品進行公開招標：(1) 車輛用品及組件；(2) 食物；(3) 瓶裝飲用水；(4) 日常及清潔用品；(5) 辦公室及攝影用品；(6) 燃料；(7) 建築材料；以及(8) 環保物品。
21. 具體而言，財政局公物管理廳一直根據財政局組織法規定⁵，每年負責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部門開展一系列較廣泛的日常消耗品的公開招標，供應對象包括非自治部門、行政自治部門及部分要求加入中央公開招標的自治部門及機構。根據預計金額或判給金額，不論開展招標或判給供應的權限實體屬行政長官或經濟財政司司長，相關的工作均由財政局負責進行，招標方案及承投規則亦由財政局負責準備。

⁴ 正如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立法過程中亦提及到，“（……）以往在實踐層面存在由財政局集中採購的作法，此次立法將這一作法納入法案當中，主要是為为了提高整體行政效率，同時也為大批量採購爭取對公共部門更有利的條件。未來在法律實施層面，會嚴格把控財貨的質量。”載於第一常設委員會關於《公共採購法》法案的第 1/VII/2025 號意見書，中文版第 81 頁。

⁵ 現時是根據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的規定進行，在此之前，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底，財政局的組織架構則適用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五日公佈的第 30/99/M 號法令訂定的財政局組織法。而第 30/99/M 號法令已被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所廢止，此行政法規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公佈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並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22. 每年年中，財政局便會針對翌年的均需物品供應進行公開招標，現行做法仍根據一九八五年七月六日第63/85/M 號法令所規定的購置物品及取得服務之程序。然而，隨着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生效，相關程序將於不久後轉而適用新法規定。
23. 根據現行法律規定，招標公告須刊登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以及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兩份報章，其中一份為中文報章，另一份為葡文報章，但財政局的慣常做法為連續兩天在兩份中文報章及一份葡文報章刊登有關公告，並同時將公告上載至財政局網頁，以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口網站，以提供相關的招標資訊。
24. 財政局會視乎公開招標所針對的物品，詳細訂出其技術說明及質量要求，又或概括地透過物品描述或指出物品牌子來作出相應說明；如屬後者，投標人可提供與該物品屬同一種類並具相同特徵的物品。
25. 根據每年均會作相應修改並可於財政局網頁查閱的招標方案，凡於財政局登記從事與招標項目相關業務的自然人或公司，均可提交投標書；至於判給，則會根據列於招標方案的評審標準，亦即當中列明的各項評分要素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此
係
高
院
中
院
審
判
處
理
中

及其所佔的百分比，給予最佳的投標書。中標人會接獲判給通知，而公開招標的結果亦可於財政局網頁查閱。

26. 目前，可透過財政局網頁的中央採購頁面查閱二零二六年度供應公共部門及機構均需物品的年度公開招標公告、參與招標的時間表、招標方案、招標方案的特別條件、承投規則、判給結果，以及其他與該年度公開招標相關的各項資料⁶。

(二)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集中採購新制度

27.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設立了集中採購制度。目前，該法律仍處於公佈後至生效前的待生效期間，在此期間內須為法律生效進行各項必要的籌備工作。
28.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旨在為澳門的公共採購建立一套更現代化、更合適且更標準化的法律制度，以取代約四十年前通過、現已嚴重過時，且明顯需要修訂及現代化的公共採購相關法律規範。
29. 正如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立法過程中亦提及到，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取代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有關工程、取得財貨

⁶ 關於財政局中央採購網頁所提供的資料（參見：<https://www.dsf.gov.mo/zh-hant/guia-management/asset>）。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及服務的開支制度》以及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所規定的購置物品及取得服務之程序，並由其統一對工程、取得財貨及服務的開支的程序與制度作出規範；但另一方面，由於公共工程承攬制度的規定內容具有高度專業性且仍然行之有效，因此維持十一月八日第 74/99/M 號法令所核准的公共工程承攬合同之法律制度的適用。

30.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作為完善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採購法律制度的重要法律，對公共採購程序作出一般性規範，訂定了公共採購的公開、透明⁷、公平競爭⁸、無私及恆定⁹基本原則，並訂定行政處罰制度，以處罰違反公平競爭及公共採購規則的違法行為，從而更有效地回應社會發展的需要。

31. 為提升公共部門在公共採購事宜上的行政透明度，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規定由財政局建立及管

⁷ 一般情況下，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五條的規定，公共採購應遵循透明及公開原則，但在補充法規另有規定的情況下，基於公共安全的原因，得設有例外。此外，開展公共採購程序應釐訂判給準則、程序規則及擬訂立合同的條件，以及採購實體應將有關擬開展的公共採購程序、所作的解釋及判給的決定公開。公共採購程序基礎文件的內容應清晰準確。

⁸ 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六條的規定，在合同形成階段，採購實體應推動公平競爭，並應讓最廣泛的有意參與者參與公共採購，但法律另有規定者除外。禁止一切破壞、妨礙、假意或限制市場競爭的協議或行為。

⁹ 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八條第一款的規定，公共採購程序基礎文件應在公共採購程序待決期間維持不變。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理公共採購網頁，並在該網頁發放公共採購相關的重要資料，包括公告、程序方案、承投規則、公開招標所提供的解釋、文件的更正、提交投標書期限的延長、不判給的原因、撤銷程序的決定以及判給決定等（參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一百四十五條）。

32. 至於集中採購制度，則主要規定於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五章（集中採購），即第九十四條至第九十七條，以及第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五十三條至第五十七條。
33. 集中採購旨在由財政局以集中方式執行及管理，為公共部門採購其日常所需的非耐用品。在集中採購程序中，財政局為採購實體；經濟財政司司長則為許可開展程序的實體及判給實體，但作出許可開支的實體為使用有關非耐用用品的具許可開支職權的實體〔參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二條第二款（一）項及（二）項〕。
34. 為此，財政局須編製一份適用於集中採購的非耐用品清單（參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一款），並在編製過程中諮詢公共部門的意見¹⁰。各公

¹⁰ 編製此清單的程序如下：（一）首先由財政局編製一份透過集中採購擬取得的非耐用用品的“臨時清單”，並將此臨時清單交予公共部門，該等公共部門可按需要建議加入其他非耐用品；以及（二）經考慮公共部門的意見及建議後，財政局負責編製取得非耐用用品的“確定清單”，並將此確定清單送交公共部門，以便該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共部門應按其實際需要，並根據經濟、效率及效益原則就擬取得的非耐用品數量作出估算（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四款）。

35. 取得非耐用品所引致的負擔，由使用有關非耐用品的公共部門的預算承擔（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五款）。
36. 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制度適用於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並可適用於自治部門及機構¹¹（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五條）。
37. 對於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應採用公開招標程序¹²或預先評定資格的限制招標程序¹³（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六條）。
38. 以集中採購方式取得非耐用品的合同，其有效期自合同

等公共部門在指定期間內決定擬取得的估計數量（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二款及第三款，以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五十三條第三款）。

¹¹ 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應向由財政局編製的確定清單中所載的獲甄選實體採購非耐用品，但屬不可預見、緊急或為滿足某服務的特定需求且經公共部門的最高領導許可者除外，並應將該等不可預見或緊急情況通知財政局（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五條第一款）。自治部門及機構可參與集中採購，以取得載於確定清單內的全部或部分非耐用品，並通知財政局擬取得財貨的估計數量（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五條第二款）。

¹² 由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六十五條至第七十五條所規範。

¹³ 由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七十六條至第八十三條所規範。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訂立之日起不得超過兩年（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七條）。

39. 補充性行政法規規定，為適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至第九十七條的規定，財政局應制定集中採購計劃，當中須載明擬納入集中採購程序的非耐用品、預計數量及合同的預期有效期（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五十三條）。
40. 值得注意的是，特區政府在二零二六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中明確指出，公物的採購及管理亦是提升政府內部運作效能的關鍵，故在二零二六年，將與審計署合作，以規模效益和集約管理為方向，優化公共部門採購及管理機制¹⁴。而為優化公共財政管理，特區政府亦將優化“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以提升公共採購程序透明度與效率¹⁵。
41. 就此，財政局亦表示：
- 1) 為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生效，提升公共部門採購工作的透明度，財政局正構建及優化“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並

¹⁴ 參見《行政法務領域二零二六年施政方針》，中文版第 52 頁。

¹⁵ 參見《二零二六年施政報告》，中文版第 88 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計劃於二零二六年配合上述法律的生效適時推出使用。

- 2) 透過“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將提升公共部門採購資訊的公開範圍及透明度，便利公眾查閱及獲取相關資訊。
- 3) 至於“供應商資料庫”，將讓中小微企業可透過簡易電子方式進行登記並參與公共部門的採購程序，從而助力營造公平便利的營商環境。資料庫亦將推動公共部門資源共用，為公共部門提供更多供應商選擇，部門可透過電子平台抽選所需供應商參與公共採購，有效提升行政效率¹⁶。

(三) 新公共集中採購及主要問題

42.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整合過往以分散方式規範公共採購事宜的法律規定及規範性法律文件，形成單一性法律，並將公共採購明確劃分為兩大類別。
43. 第一類為用家部門自行開展的不屬非耐用品的採購程序：各個公共部門，包括自治部門，可基於自身部門的需要而自行開展採購財貨或服務的程序；然而，在這種

¹⁶ 財政局 - 【施政聚焦】《公共採購法》構建公開透明採購新制（日期：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四日）（參見：<https://www.gov.mo/zh-hant/news/1190658/>）。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情況下，如用家部門基於本身技術等原因所限而無法有效自行開展公共採購程序，則可委託其他更為專業的公共部門協助進行採購，並由受委託的公共部門開展所需的採購程序¹⁷。

44. 第二類為財政局進行的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對於非耐用品，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賦權財政局統一進行集中採購，由其作為採購實體，並開展採購程序。倘若其他公共部門亦有需要取得該等非耐用品，可向財政局申報部門所需的數量。
45. 不論是上述哪一種採購模式，其目的均是要實現程序效益最大化，以最快捷高效的方式進行公共採購程序；而當中的集中採購則可減省公共部門及實體就採購物品所投入的資源，有效降低採購的行政成本。
46. 然而，亦有意見指出，財政局過往在非耐用品中央採購方面的涵蓋範圍仍過於狹窄，而基於公共部門對不少非耐用品均有共同的需求，故應有條件將非耐用品的範圍擴大，並將更多種類的非耐用品納入其中。

¹⁷ 補充性行政法規所指的程序的協調，旨在使各公共部門為履行職責而開展工程、租賃財貨或取得財貨或服務時，可因職責或專業技術的考慮，委託其他公共部門進行跨部門協作的採購程序一體化。（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五十八條）。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47. 另一方面，公共部門及實體自行展開採購程序時對相關制度的理解常有差異，可能令供應商無所適從，政府缺乏對公共採購程序作統一監管的機制，不同部門執行採購制度的做法或標準五花八門。
48. 為此，關注到財政局年度集中採購公開招標所涵蓋的非耐用品範圍，經參考多個公共實體對納入集中採購範圍的非耐用品清單的建議，亦有必要評估財政局是否具條件擴大集中採購的範圍（在現有技術資源方面），以減省其他公共部門的相關行政程序。
49. 此外，亦有必要考慮財政局新組織架構所帶來的變革。根據過往的規定，財政局具有“監管與供應行政當局均需之用品及服務有關之招標”的職權¹⁸，但對於其在公共採購實務層面上如何具體行使有關職權，以及財政局是否具職權就公共部門開展採購程序訂定相應的規格或要求，並對訂定評審標準以及選擇供應商進行詢價等環節發出指引或給予指導意見，現況尚未清晰。
5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財政局修改組織架構時，對此方面作出了多項改善及調整，一般性地規定財政局為負責統籌集中採購工作的公共部門（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

¹⁸ 參見第 30/99/M 號法令訂定的財政局組織法第十五條第一款 c)項，現已被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三十四條（一）項所廢止。



林

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一條)，並規定財政局的職責，其尤須負責統籌集中採購工作，同時亦負責作整體協調並推動公共採購制度〔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二條（十）項〕。

三、財政局的說明

51. 在與財政局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相關事宜所舉行的會議中，重點討論了現時中央採購制度的運作，以及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所規定的未來集中採購制度的規劃與執行安排，同時更深入了解目前已生效的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所規定的新制度。

52. 財政局就下列事宜作出說明：

（一）中央採購的法律基礎與執行主體

53. 財政局表示，現行的中央採購制度在舊有組織架構下，由財政局公物管理廳負責執行¹⁹，長期以來已建立一套具規模性、規範相對完善與運作相當透明的中央採購機

¹⁹ 根據七月五日第 30/99/M 號法令訂定的財政局組織法第十五條規定所賦予財政局公物管理廳的法定職責，第 30/99/M 號法令被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所廢止。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制。

54. 財政局的新組織架構再次明確賦予財政局公物管理廳統籌及跟進集中採購工作，以及協調並推動各公共部門執行公共採購制度，並制定配套指引的職權〔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十五條第一款（四）項及（五）項〕。
55. 另一方面，財政局的新組織架構設立了一個在公共採購事務方面具職權的新單位：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隸屬於公物管理廳〔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三條第二款（四）項〕。
56. 財政局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現具職權為擬取得非耐用品的公共部門及實體開展集中採購程序〔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十七條（一）項〕，同時，該處亦具職權處理透過集中採購程序取得非耐用品的公共部門及實體，以及獲判給人在履行有關合同時提出的意見及投訴，並建議相應的改善措施〔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十七條（二）項〕。
57. 至於中央採購制度，直至第 10/2025 號《公共採購法》生效前，現時仍主要依據第 63/85/M 號法令所規定的購



Handwritten signature/initials

Handwritten signature/initials

置物品及取得服務的程序、第 122/84/M 號法令《有關工程、取得財貨及服務的開支制度》以及《行政程序法典》的一般制度為之。

(二) 供應對象與覆蓋範圍

58. 財政局指出，中央採購的供應對象主要分為兩類，分別是中央預算部門（包括一般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及自治機構，前者屬法定強制參與，後者可自行決定並提出參與。截至二零二六年，中央採購共有 59 個參與部門及機構，當中包括 33 個中央預算部門，以及 26 個主動提出加入的自治機構。
59. 現時中央採購涵蓋八類均需用品，包括：車輛用品及組件、食物、瓶裝飲用水、日常及清潔用品、辦公室及攝影用品、燃料、建築材料以及環保物品。前七個類別中，部分物品評選時考慮環保因素，但要求程度有所不同，財政局將根據環境保護局所建議的環保因素納入到“環保物品”的公開招標中，如影印紙（再造紙）、節能照明物品（燈泡及 LED 燈管）。
60. 根據統計數據，二零二五年共採購 1,699 項均需用品，總判給金額約為澳門元一億三千一百萬元。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三) 中央採購的流程安排

61. 財政局表示，中央採購主要透過公開招標方式進行，透過公開招標，將招標結果呈交判給實體，視乎具體金額分別由行政長官或經濟財政司司長作出判給，在一般情況下，獲判給人與財政局會簽訂為期一年的供應合同，並需於供應期內向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供貨。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在供應期內，按當時申請的預計數量向獲判給人訂購貨品，並進行各自的結算及支付。此外，參與的公共部門亦應定期向財政局提供所需的執行數據資料。
62. 具體而言，中央採購的工作由每年二月份開始，直至十二月份。
63. 首先，二月至五月為預備階段，主要工作包括就招標擬定清單並徵詢公共部門及實體的意見，核實其需求及確認有關物品是否需按具體需要訂製或是否存在技術規格變更等情況。在上述預備階段，財政局會收集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下一年度預計採購數量，並整合相關資料作招標之用。
64. 每年約六月會呈開展招標建議書予上級批准開展招標。建議書的上呈層級依金額而定，等於或超過澳門元四千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92" and "高" (Gao).

五百萬元，須呈交行政長官審批，澳門元四千五百萬元以下，由經濟財政司司長審批。

65. 每年約七月會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公佈招標公告，亦會在中葡文報章以及財政局告示欄及網頁刊登。招標文件可於財政局網頁免費下載電子檔，投標人無需如以往親臨財政局購買紙本檔，但其亦表示，現時該局公物管理廳仍保留提供付費紙本檔的服務，供有需要人士購買。
66. 正如一般公開招標的程序，中央採購的投標期一般為十五至二十五日，投標人須提供臨時保證金，用於保證其準確且依時履行因投標而承擔之義務，並需要按照招標文件要求準備標書的內容，在投標期內將標書密封並遞交至招標文件指定的地點。其後，投標人需要於開標當日出席開標會議，以知悉其標書是否獲開標委員會接納及回答倘有的問題。
67. 在會議上，關注到上述所指僅十五至二十五日的期間是否足夠讓企業作出準備，未來會否提前公佈需求，讓企業有更充分的時間準備。財政局回覆表示，十五日為現行法例允許的最短期限，因整體招標流程緊湊，難以大幅延長。另外，判標結果已上載財政局網頁，未來將整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characters, including "合", "9", "高", "V", "台", "下", "村", "老", "X", "台".

合至統一資訊平台，供應商可隨時查閱物品清單與歷史資料，提前準備下一年度的投標，未來亦會透過多渠道發佈資訊，確保公開透明。

68. 財政局繼續表示，每年約七月至十月會進行開標及評標，現時主要按照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所規定的購置物品及取得服務的程序，以及參照廉政公署《公務採購程序指引》，至於開標委員會的具體運作，亦已就《行政程序法典》中有關合議機關運作的相關規定作出說明。
69. 其補充，有部分招標會超過澳門元五百萬元，在此情況下，在開標時，必須有檢察長或其一名代表出席開標會議。倘若投標人對開標結果有異議，可於開標會議中向開標委員會提出聲明異議，就委員會對聲明異議所作之決議，任何利害關係人均得在招標行為中向判給實體提起訴願。
70. 此外，參照開標委員會的組成方式，安排不同工作人員組成評標委員會進行評選程序。在實際操作上，投標人需向評標委員會提供樣本（瓶裝飲用水及燃料物品除外），以便對物品的質量進行評定及供參與部門的代表提供是否適用的意見。倘未能提供者，至少應提供可識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別物品的資料，如物品的相片、說明書、目錄等，未能提供的投標人，可能導致該項物品不獲判給。擬判給物品將拍照記錄並在開始供應後供部門於網上瀏覽。

71. 每年約十月至十一月會進行判給程序，在評標會議完成後，評標委員會按照評選標準及參與部門代表提供的意見綜合計算分數。參照《行政程序法典》第九十三條及續後的規定，邀請所有獲開標委員會接納的投標人出席“知悉建議判給結果會議”並將初步計分後的投標結果告知投標人，以及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所規定的購置物品及取得服務的程序，將倘有的合同擬本交予建議判給人。若投標人對初步判給結果或合同擬本有意見，可於法定期間內向財政局提出書面聽證。
72. 每年約十一月至十二月，在完成判給前的程序後，評標委員會製作建議書呈交判給實體批准。當判給實體批准判給建議後，財政局會根據法例規範向獲判給人通知判給結果，獲判給人須提供確定擔保，一旦有投標人提供了確定擔保之後，其會將中標結果通知其餘投標人，中標人會視乎具體情況與財政局簽訂書面合同。

(四) 中央採購供貨期間的執行問題

73. 財政局表示，現時已組成了“公開招標事務委員會”，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92
高
公
下
林
其
子

獲委任的成員負責處理在供應年度內出現的狀況，例如物品的名稱、型號、包裝或產地改變，中標物品停產或臨時缺貨而決定是否接納替代品，以及申購部門或中標者因供應問題提出投訴等情況。

74. 在會議上，希望更深入了解公開招標事務委員會的運作。財政局回應指出，有關委員會負責整體八個類別招標的執行協調，主要職責為處理合同執行期間出現的問題，如停產、延遲、投訴等。若需更換替代品，由供應商提出，徵詢使用部門意見後，由該委員會決議是否接受，並通知供應商執行。與此同時其亦補充指出，公開招標事務委員會的職能與評標委員會不同，評標由評標委員會負責，評標時會邀請用家部門參與樣本審核；公開招標事務委員會則專注於合同執行階段的協調與決策。
75. 此外，亦關注到現時中央採購是否會出現跨年度的情況。財政局回覆表示，招標旨在為下一年度作出準備，正式供貨期為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合財政年度，現時並無跨年度的合同判給安排。
76. 針對整體執行率方面，關注到供貨期內執行率偏低的處理情況，以及倘若出現超購情況，是否設有調整機制。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i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signature and several vertical lines of text.

77. 財政局回覆表示，中央採購系統每季自動計算執行率，並發送提醒電郵至參與的公共部門及實體，督促其在執行率偏低時檢視原因，並視情況採取必要的糾正措施。倘若公共部門及實體出現少量超購的情況，可與供應商協商調整物品的數量，以按原價進行採購，供應商一般願意配合。倘若出現大量超購且低價的情況，則可能需與供應商重新協商，而由於採購程序可能會由公共部門及實體另行啟動，故並不會反映在中央採購的統計當中。多出的需求應於當年處理，不得延至明年補足，部門之間亦不存在調撥機制，故需各自進行採購。
78. 在跟進工作過程中，關注到政府採購量未達預估量而可能構成的違約問題及其所需承擔的責任，尤其是對嚴重違約情況實施的處罰，以及對供應商因備貨與庫存產生的成本的保障。
79. 財政局坦言，若公共部門及實體長期嚴重執行率偏低，理論上可能構成對供應商的違約，因供應商已依預估量安排合同數量的上游訂貨與庫存。正如前面所述，現時的處理方式以溝通與補購及加強採購已判給的物品為主，財政局每季提醒公共部門及實體招標的執行進度，第三季起加強催辦。若年底仍未達標，會推動公共部門及實體於年底前加強補購已判給的物品，儘量接近最初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characters, including "92", "高", "以", "下", "林", "黃", "B", "S",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預估量，以達成承諾，供應商亦會主動反映現存的執行率問題。

80. 其續稱，雖然會參考過往數據提醒公共部門及實體在中央採購範疇內審慎預估其實際需求，但不會因此削減其當年可採購數量，避免影響實際運作。財政局表示，未來亦會考慮在執行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補充性行政法規中明確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合作義務及共同履行合同的責任，建立政府與供應商的雙向權利義務架構，提升履約嚴謹性。
81. 各公共部門負有合作義務，須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的規定，積極配合財政局在官方登記系統及集中採購方面的工作，尤其在集中採購程序中參與評審投標書，以及就處理投訴及監控非耐用品質量提供意見和資料〔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二條（二）項〕。
82. 此外，在跟進過程中，關注到二零二五年瓶裝水的執行率僅 40% 的原因，以及尋找替代品的情況及續後供貨期的計算。同時亦關注到，是否設有應急機制或備用方案，未來如何完善此類緊急情況下的集中採購機制，以保障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供應的穩定性。

83. 財政局回覆表示，上述二零二五年瓶裝水事件起因源於在常規抽檢中發現某批次瓶裝水中某一菌種的含菌量超標，涉及公共衛生安全關鍵指標，須根據適用的法律規定及合同條款立即終止供應並解除合同，故導致當年的執行率偏低。在發生類似情況時，部門可回歸自行直接採購機制，透過詢價或公開招標在市面補貨，確保運作不中斷。替代品由部門評估接受後納入供貨，無硬性時間限制，但力求快速處理，供貨期與原合同一致。由於部門具自行直接採購權，故其可在短時間內完成補購，特別是常見物品（如供飲用的瓶裝水），市場供應相對充足。
84. 其強調，瓶裝水事件為近年較重大個案，雖然公共部門及實體因需透過程序以取得替代物品而對其造成負擔，但並未影響行政部門的實際運作，顯示現行應變機制具備基本韌性。未來會加強與相關公共實體，如市政署等職能部門溝通，提前掌握市面產品在公共衛生及食品安全方面的檢測資訊，避免重複發生。
85. 就集中採購的物品質量問題，亦關注到除食品外，其他物品（如清潔劑、輪胎）是否有常規檢測安排，以及如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checkmarks and smaller marks below.

何確保化學物質不超標以保障使用者安全。

86. 財政局回覆表示，該局本身並不具備相應的檢測能力，主要依賴職能公共部門及實體的監測體系與公開資訊，一旦獲悉產品存在安全風險，即啟動合同審查或終止程序。其補充，鑒於瓶裝水事件，未來將深化與市政署及其他職能部門的資訊共享機制，主動爭取提前掌握市面產品的潛在風險。

(五) 中央採購資訊系統

87. 財政局表示，自二零二二年起配合公共財政改革，啟動“智慧財政”系統的規劃與建設，當中“中央採購”模組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完成初步的接收功能，並於三月上線及正式使用，目前已具備初步運作的能力。現時中央採購系統模組主要實現六大功能：

- 1) 公共部門及實體建議新增或更新物品清單，並由財政局審核是否具備條件；
- 2) 公共部門及實體填報翌年的預計購買數量，並由系統按簡單條件評估合理性及計算開展招標的預計開支；
- 3) 開標後記錄投標人的接納或淘汰情況及報價資料；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1. 高
2. 林
3. 黃
4. 李

- 4) 輔助評標委員會進行評標及計算預計判給金額；
 - 5) 面向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公佈判給結果、供應個案處理及消息傳達；
 - 6) 公共部門及實體按時填報實際購買量，並計算執行率。
88. 財政局補充表示，現階段中央採購的整體執行率約達85%至90%，顯示中央採購程序運作穩健。此成效主要得益於資訊系統建立的雙向提醒機制，透過定期追蹤與自動通知，促使部門更有效確實執行已判給物品的採購，並儘可能使實際採購數量貼近合同預定數量，以保障合同採購效益。
89. 目前中央採購系統共有六項功能以供參與部門使用，涵蓋採購全流程管理，包括更新物品清單、填報預計購買量、查閱判給結果、填報實際購買量、意見反饋及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聯絡資料。

(六) 第 10/2025 號法律生效前的準備工作

1) 法律培訓及人員配置

90. 由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法律規範較為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複雜，新集中採購制度的實施亦將為財政局和各參與集中採購的公共部門及實體帶來新增的工作，故在跟進過程中期望了解公共當局現時已採取哪些具體措施來加強內部人員的培訓和人力資源配置。

91. 同時，為確保中小企業及社會各界能充分認識並順利參與新法律制度下的集中採購，亦對相關的宣傳推廣及公共採購實務培訓工作作出跟進。
92. 財政局回覆表示，自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公佈以來，財政局獲悉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已接獲多個公共部門及實體就相關培訓安排的查詢，反映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對法律實施的重視以及對相關準備工作的迫切需求。待補充性行政法規公佈後，財政局將優先啟動面向各部門負責執行採購工作人員的培訓，首階段將聚焦於各部門負責採購工作的主管人員，協助其詳細理解適用的法律法規內容，並具備向所屬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執行人員進行宣講及指導的能力。隨後，財政局將聯同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分階段擴展培訓範圍至其他公共部門及實體的相關工作人員，逐步加強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採購隊伍的專業知識，提升其技術及專業能力。
93. 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林

高

林

黃

李

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故預期現時將可加快對各公共部門及實體負責公共採購工作及參與集中採購事務的人員的培訓工作，以更好地為新法律制度的實施做好準備。

94. 同時，為加強社會各界對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認識，財政局表示將透過宣傳短片、圖文包、微信公眾號及組織公開說明會等多種推廣形式，向公眾及本地商界介紹法律的主要內容，包括就集中採購提供必要說明，以提升業界認知與參與意願。由於集中採購將以現行中央採購的運作模式為基礎，而過往經驗顯示中小企業熟悉中央採購機制，在參與過程中亦未見有明顯困難，預期商界及本地中小企業日後應可較易適應集中採購的運作模式。

95. 此外，財政局基於現行中央採購的工作量需求，已透過內部人力調配與職務分工優化，確保各項採購程序有序執行，目前技術及人力資源可應對相關工作。如果未來出現長期性人力需求增長，將適時提出加強人力補充的建議。

2) 法律實施準備與制度銜接

96. 隨着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林

九月生效，在跟進過程中，對新法實施的各項籌備工作表示關注，並期望了解相關補充性行政法規的制定進度及具體內容。

97. 與此同時，考慮到財政局為集中採購程序的採購實體，故亦對財政局組織制度的修改，以及現行採購模式與新法之間的銜接安排作出提問。
98. 就此，財政局表示，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各項實施準備工作正在有序推進，相關補充性行政法規已進入最後立法階段，進度符合預期，預計於二零二六年第二季度內可完成行政會討論程序並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上公佈，並將與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同步生效。
99.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從而完善了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採購的法律制度框架。
100. 該補充性行政法規主要規範和說明公共採購程序的施行細則。在集中採購方面，明確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合作義務以及適用公開招標流程等內容。
101. 其繼續指出，財政局將以現行中央採購的運作模式為基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礎，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要求，持續優化集中採購的相關流程。在過渡期間，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已展開的公共採購程序，仍然適用原有法例的規定，直至有關程序完成為止，以確保新舊制度得以順利銜接。

102. 根據財政局提供的資料顯示，供應二零二七年物品的招標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開展並繼續沿用現行法規；而供應二零二八年物品的招標將預計於二零二七年六月開展，並會正式適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
103.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財政局仍根據現行法律規定，於《公報》刊登了關於二零二七年度公開招標的公告，包括：(1) 關於供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所需之車輛用品及組件；(2) 關於供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所需之食物；(3) 關於供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所需之日常及清潔用品；(4) 關於供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所需之辦公室及攝影用品；(5) 關於供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所需之建築材料；(6) 關於供應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部門及機構所需之環保物品。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高志華

104. 為此，財政局表示，中央採購管理系統升級工作將分階段推進：需求調研將配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公佈的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功能研發將分為兩個階段並分別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及二零二七年三月完成；主體功能將不遲於二零二七年四月中旬整體上線。在上述行政法規公佈後，功能研發的兩個階段完成時間相應分別調整為二零二七年第一季及第二季，以配合公共部門及實體填報預計採購量的時間點。
105. 此外，為配合公共行政改革、提升財政局的行政效能，特區政府制定並公佈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該行政法規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生效，當中明確規定由財政局公物管理廳統籌及跟進集中採購工作，協調及推動各公共部門執行公共採購制度，並制定相關配套指引。
106. 為加強對公共採購的內部監控，公共部門應建立內部執行政程序及內部監控機制，以確保公共採購的各項原則和規定得以遵守和執行。為正確執行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財政局具職權向公共部門發出建議或指引（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六十七條）。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四、集中採購的相關問題

(一) 第 10/2025 號法律集中採購制度的構思與運作機制

107. 財政局現已負責公共部門及實體的中央採購，採購範圍涵蓋八大類均需用品，故期望因應目前中央採購的實際運作模式及發展情況，跟進日後集中採購制度的構思和運作機制。
108. 基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規定，集中採購須以非耐用品清單為基礎，故亦進一步關注非耐用品清單的編製情況，以及未來會否擴大現有的採購範圍。
109. 財政局表示，日後的集中採購將以現行中央採購的運作模式為基礎。現行中央採購的物品清單（約 1,700 項均需用品）已基本覆蓋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頻繁使用及通用性較高的消耗品，並將作為集中採購的臨時清單於過渡期內使用。該臨時清單將送交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供其檢視並提出新增需求，財政局在整合各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的新增需求後，便會將確定清單發予公共部門及實體，以便其按經濟、效率及效益原則，估算擬取得的非耐用品數量。未來如需擴大集中採購範圍，將綜合考慮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實際需求及擬透過集中採購取得的物品特性，適時再作研究與調整。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110. 同時，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規定，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必須參與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至於自治部門及機構，則基於財政與行政自主原則，法律未作強制要求，但可向財政局提出參與。正如上述，現時中央採購的整體參與覆蓋面理想，有助日後發揮集中採購的規模效益。
111. 為確保新法律制度能夠順利銜接並得以落實，亦對集中採購的合同要求和預算編製等配套機制作出多個具體提問。
112. 財政局回覆表示，展望未來，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允許集中採購合同最長年期可達兩年，財政局將按實際情況，綜合考慮行政效益、效率及價格降低等因素，研究是否將供應期延長至兩年。在預算處理方面，法律規定集中採購的許可開支實體為實際使用有關非耐用品的公共部門及實體，而單一公共部門及實體的金額達到跨年度負擔門檻的機率偏低；如確實涉及跨年度負擔，相關部門仍須遵守第 15/2017 號法律《預算綱要法》第三十五條的規定，以確保財政審慎與財務透明。

(二) 集中採購的財政效益與促進市場公平競爭

113. 為確保集中採購制度能有效提升採購效益並節省公共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財政資源，要求提供現行中央採購的具體節省成效數據，以及財政局在實務操作中有否參考市場物價數據，以作為集中採購範疇中審核投標價格合理性的依據。

114. 針對這方面，財政局表示，現行中央採購及日後的集中採購均採用批量採購方式，因規模效應，理論上有助公共部門及實體取得較優惠的購買價格。然而，由於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現時已普遍透過中央採購購入均需用品，因此缺乏可供直接比較的歷史價格資料。目前僅能掌握同一物品當年的最高投標價與最低投標價之間的差距，該項資料日後將透過“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向公眾公開。

115. 在集中採購投標價格合理性方面，評標委員會評審時，會綜合參考各投標人對同一物品的報價、該物品過往的中標價格、申購部門提供的參考價格，並在有需要時，參考消費者委員會發佈的價格資料或進行市場價格調查，以確保投標價格的合理性。

116. 為促進市場公平競爭，亦關注現時有否存在少數公司長期或頻繁中標的情況，以及未來公共當局將如何具體保障本地中小企業公平參與集中採購，營造更公平及開放的投標環境。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此為
在
林
表
示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批
行
商
X
公
下
林
黃
B
李

117. 財政局回覆表示，就現行中央採購的運作情況而言，整體符合公平公正競爭原則，招標過程公開透明，評審標準一致。現有統計數據顯示中標供應商分佈合理，未見明顯的壟斷現象。同時，由於中央採購是按每項物品獨立進行判給，有助降低本地中小企業的參與門檻，相對增加其中標的機會。
118. 總體而言，隨着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更嚴格的程序規範預期將進一步提升市場上採購的競爭性與透明度，有利更多供應商（特別是本地中小企業）公平參與，進一步提升集中採購的財政效益，促進市場的良性競爭。

（三）集中採購的執行監管及風險控制管理

119. 集中採購制度的成效不僅取決於招標和判給，其關鍵亦在於判給後的執行監管和風險管控。為此，已向財政局進一步了解現行中央採購的交付與驗收流程，並對具有效期物品的管理安排，以及設立政府中央倉庫的可行性作出跟進。
120. 除此之外，跟進過程中亦對發生爭議或質量問題的應對機制表示關注，期望集中採購能順利推行，並降低潛在的爭議風險。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121. 就此，財政局表示，對於中央採購中部分對有效期要求較高的物品，例如食品及瓶裝飲用水，公開招標的《特別條件》已明確列明相關物品的有效期要求，投標人在投標時應已知悉並同意遵守該等規定。同時，財政局已與市政署建立定點聯絡機制，密切關注涉及中央採購物品的食物安全預警訊息；至於瓶裝飲用水，亦已訂立定期檢測機制，以確保相關產品符合品質要求。此外，在評審投標書時，若採購項目涉及專業認證，一般會以國際或國家認證為基礎，投標人須提供適當的證明文件以證明其符合要求或爭取相應加分。
122. 在作出判給後，由於中央採購的供應期為一年，各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現行採用“分次交付、按需提貨”的模式，即公共部門及實體按實際需要以訂貨單通知供應商所需的物品數量，供應商則按約定的交貨期供貨，具備較高彈性。為協助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準確驗收，財政局會提供倘有的判給物品相片，供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於收貨時核對供應商所交付物品的規格；如所交付物品未符合接收條件，公共部門及實體可依合同規定要求退換貨。此交付模式可讓供應商按自身條件規劃庫存，有效減輕倉儲及資金壓力。同時，各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亦會自行進行庫存管理，按實際消耗情況規劃提貨頻率與數量，避免過量儲存，確保物品在有效期限內使用，減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少出現過期或庫存積壓的情況。

123. 財政局負責監察合同的履行情況，如在供應期內出現供應商缺貨、中標物品停產、質量或其他供應問題，將依照物品替代機制處理；若公共部門及實體認為情況嚴重或有需要向財政局反映，財政局將按實際情況介入協調及妥善處理。過去十年，中央採購並未發生司法爭議或行政上訴個案，偶有供應商對評標委員會的擬判給建議提出意見，均透過既定機制妥善解決，未影響中央採購整體運作。
124. 對於設立政府中央倉庫的可行性，由於現行運作模式下，公共部門及實體與供應商之間已建立良好的溝通渠道，有利於落實採購數量及減少浪費，加上設立具公共性質的中央倉庫需考慮營運成本及前期資源投入，故基於成本效益，未有需要改變現行方式。
125. 財政局表示，展望未來，集中採購將沿用上述管理模式，同時，所有公共採購須嚴格遵循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所規定的步驟與程序，並配合公開採購資訊等適當措施，以提升透明度。相關機制亦會明確供應商的申訴途徑及救濟安排，預期可進一步降低爭議風險。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letters '92' and several illegible signatures.

(四) 集中採購的透明度、公眾參與及持續優化

126. 在跟進過程中，亦高度關注未來如何透過公開集中採購數據及加強與商會、供應商等持份者溝通，落實善用公帑、公開透明原則，並優化採購與庫存管理。
127. 財政局表示，日後集中採購將與其他採購項目一樣，均須透過“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公開相關資訊，供公眾查閱，藉以體現善用公帑及公開透明的原則，讓社會各界能夠有效監察公共採購的運作。
128. 在公眾參與及持份者溝通方面，現行機制除允許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向財政局反映問題外，亦讓供應商可透過電話、親臨或電郵等途徑，查詢有關中央採購的疑問及提出意見，確保業界的聲音得以有效傳達。
129. 展望未來，財政局將在嚴格依法行政及確保公平競爭的前提下，持續優化集中採購制度，並因應不同物品的性質，研究引入更靈活的評審因素，例如加入環保要求等，以回應社會發展的需要。同時，財政局亦會透過上述既定的溝通渠道聽取業界意見，以適時調整及優化採購流程，推動公共採購制度的持續完善。

(五) 集中採購的電子化系統建設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in the right margin.

130. 財政局指出，現行中央採購制度近年來已建立穩健運作基礎，隨着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對合同期限、資訊公開、電子化及供應商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現有系統亦須相應升級優化。為確保制度順利銜接與行政運作平穩過渡，財政局已作出有關安排，並正以“智慧財政”為導向，分階段推進系統改造，強化公共集中採購資訊系統跨模組聯動，提升行政效能與透明度。
131. 當中，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容許集中採購的合同期最長為兩年，故系統需要具備支援兩年或自訂供應期的模式。
132. 系統亦將加強與“智慧財政”其他模組的資料互通，進一步減輕相關人員的行政負擔，包括將現有的保證金記錄功能與司庫模組連接，將現有的投標人資料記錄及稅務資料（營業稅登記及欠債情況）與日後的供應商資料庫對接。此外，亦計劃與公開資訊平台互聯（按法律及待公佈的行政法規要求適時發佈消息）。
133. 鑒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即將生效，而集中採購制度的實施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電子化平台的建設與支援。為確保制度順利推行，在跟進過程中亦進



一步了解“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和“供應商資料庫”等關鍵電子平台的建設進度與運作準備情況。

134. 同時，亦關注到現行中央採購“供應商資料庫”的管理機制，以及相關電子平台與“智慧財政”系統的整合規劃，以推動採購流程電子化，並提升採購的效率和透明度。
135. 財政局表示，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實施而推出的“採購資訊公開平台”與“供應商資料庫”兩個電子平台正在積極構建當中，預計可如期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時全面投入運作。
136. “採購資訊公開平台”是根據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進一步確立的資料發佈要求而構建，日後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須透過該平台發佈各類公共採購資訊。同時，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進行詢價程序時，應使用“供應商資料庫”抽取供應商名單。
137. 至於現行中央採購及日後的集中採購制度，由於均採用公開招標程序，投標人可自行參與投標，財政局不會從“供應商資料庫”抽取參與供應商名單。此外，一般制度的“黑名單”機制亦繼續適用於集中採購，評標委員會在評選標書時，會將中標商過去一定年期的供應記錄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何" (Ho)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納入為評估因素。

138. 在電子化管理系統方面，現行中央採購的部分工作已整合至“智慧財政”系統，初步實現電子化管理，涵蓋需求收集、參與公共部門及實體內部資訊發佈、執行監管及問題跟進處理等功能。為提升管理效能與公共部門及實體的責任意識，系統已設置自動電郵通知功能，可按設定時間或觸發條件，將各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具體執行情況以電郵形式自動或半自動發送至相關公共實體的電子郵箱，協助其掌握行政部門的採購執行狀況，以便及時作出內部協調與監督。
139. 財政局於會議上補充，在現行機制下，二零二五年約有150間企業參與八個類別的投標，且多以細項分拆方式報價，有利本地中小企業參與，最後實際中標企業約110間，每年參與企業動態變化。透過系統自動比對，既能確保其符合法律規定，亦能提升審核效率，便利供應商與負責公共採購的技術人員執行。
140. 此外，財政局表示，因應新法對資訊公開的要求更高，未來需公佈的採購資訊項目與頻率將多於現行標準。集中採購主要透過公開招標的形式進行，須按法律及補充性行政法規要求發佈消息，故系統亦會聯動“採購資訊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公開平台”。其進一步解釋，集中採購的招標公告形式與一般單一項目招標的發佈方面略有不同，為確保合法且提升行政效率，財政局將透過集中採購系統預設標準化格式或自動生成模板，協助按時、準確發佈所需資訊，實現公開透明與提升行政效能的雙重目標。

141. 在跟進過程中，關注到現行“供應商資料庫”的具體構建情況，包括資訊系統是否已開發、會否定期開放予新供應商加入，以及參與集中採購的程序如何運作。
142. 財政局表示，為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實施，現正構建“供應商資料庫”，任何符合資格的供應商均可登記，亦允許企業主動登記特色產品資訊，即使不參與招標，供應商亦可加入資料庫名單，登記程序持續開放，不設期限，供應商可隨時申請加入，而政府可根據相關數據更好地掌握潛在供應商的整體情況。

五、澳門商界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提出的主要內容

143.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二日到訪澳門中華總商會，並與來自本澳不同行業的企業代表及商會成員（以下簡稱為“商界代表”）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進行廣泛而深入的討論。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商" (Business) and "公" (Public).

144. 討論過程中，商界代表分享了眾多過往參與政府公共採購的經驗，並提供了多個實務個案，具體說明其參與公共採購的實際經驗及執行情況。
145. 整體而言，商界代表普遍認同“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能有效提升公共採購效率，減少行政部門重複進行相同的採購程序，並能讓政府在採購價格上獲得一定優勢。
146. 然而，商界代表亦指出，在現時的中央採購過程中，仍偶有出現評審機制不清晰、本地中小企業參與困難、採購物品質量參差等情況，故期望政府能藉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正式生效的契機，全面檢視現有機制，進一步提升公共採購的透明度和公平性。

(一) 完善招標程序及招標文件以優化公共採購規劃

147. 針對政府開展公共採購程序時所編製的招標文件，商界代表認為，現時的招標文件內容過於籠統、技術要求模糊、缺乏明確指引，大部分招標文件多年未作更新，與市場現實脫節，令投標人無所適從。
148. 為此，商界代表建議政府主動諮詢業界意見，確保公開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招標要求符合市場實際情況，制定標準化的投標指引，在招標文件明確列出各項採購的技術規格、等級標準、產地要求和環保指標等內容，並定期檢視和更新採購清單，合併重複項目，淘汰過時產品，以提升採購的準確性和執行成效。

149. 商界代表亦提及到，在某些情況下，倘若在公開招標程序開展後再更改公開招標的最初要件，將會對業界造成困擾。因此，建議妥善及適當編製承投規則及相關文件，公佈公開招標條件後便不應再作變更，公開招標的最初條款應予以維持。維持公開招標要件不變，是維護市場良好競爭環境的重要因素，故應避免因招標文件突然變更而導致不當惠及特定投標人的情況出現。

150. 此外，亦有商界代表指出，現時的公共採購行政程序相對繁複，每次參與投標均須提交大量重複性文件，即使部分資料已在政府資訊系統或檔案中備有記錄亦不獲豁免，無疑增加投標人的行政負擔和投標成本。

151. 故此，為提升公共採購程序的整體效率和電子化水平，商界代表建議政府善用“一戶通（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及“商社通”等現有的電子政務平台，減省不必要的手續，並考慮透過視像方式舉行開標會議，節省人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力及時間資源。

(二) 改善公開招標評審機制

152. 商界代表指出，現時政府所採用的公共採購評審機制普遍以價格為主導，並以“價低者得”為主要的評審準則，缺乏考慮產品或服務的質量、技術規格和安全性等多方面的因素，亦未對投標人是否具備足夠專業資質作充分考量。儘管“價低者得”的準則能夠普遍適用於大多數的非耐用品採購，但對於涉及設計（例如平面設計或建築規劃）或創意性質的產品或服務項目，則難以繼續以此作為客觀評價的標準。
153. 此外，亦有商界代表指出，低價中標容易導致政府所採購的產品或服務質量不佳，無法真正符合實際需求及期望的情況出現，投標人為成功中標而不合理地降低產品質量或減縮人力資源等各方面的成本，影響市場的公平競爭及減少優質物品的供應。
154. 故此，針對現時因普遍採用“價低者得”的準則而衍生的一系列問題，商界代表建議政府降低投標價格在評審準則當中的佔分比重，並將技術能力、專業資質和過往經驗等項目納入評分的主要考慮因素。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155. 同時，亦有商界代表建議排除價格最高和最低的投標書，避免造成不公平競爭。有關做法在其他司法管轄區已被採用，旨在防止投標者藉異常偏低或明顯不合理的價格進行“傾銷”，藉此不當操縱或干預公開招標的結果。

(三) 優化“供應商資料庫”

156. 總體而言，商界代表希望能夠簡化參與“供應商資料庫”的程序，並期望加入資料庫後能夠便利辦理相應的行政程序，無須每次參與公開招標時都需要重複提交相同的文件或證明。
157. 此外，商界代表亦指出，儘管政府近年積極推動電子政務的發展，但在進行公共採購的過程中，相關程序的電子化程度仍有待提升，並缺乏主動推送公開招標資訊的機制。
158. 故此，為使本地中小企業能充分掌握政府公共採購的最新資訊，商界代表亦建議政府建立統一的招標資訊推送機制，透過短訊或電郵等方式，主動向已在“供應商資料庫”登記的企業推送有關資料。

(四) 完善集中採購監管機制



Handwritten signature/initials

Handwritten signature/initials

159. 商界代表在會議期間提供了多個實務個案，反映政府現時對中標產品及服務仍缺乏有效的評估及監察機制。

160. 此外，商界代表亦對公共採購中的不規範情況表示關注，指出現時按“價低者得”準則進行判給後，即使出現所供貨品質量欠佳或採購服務表現不達標的情況，亦不會引致任何後果或法律責任。故此，商界代表認為，政府有必要對供應商是否符合公開招標的基本要求，或有否違反法律規定或適用環保標準的情況進行評估，避免供應商被證實缺乏足夠能力提供公開招標的貨品或服務後，仍可繼續參與公開招標。

161. 商界代表亦特別提及到，現時由財政局負責開展的公共採購存在執行率不足的問題，部分產品的實際採購數量遠低於預期，再加上產品價格容易受市場影響而出現浮動，為商戶經營帶來難以預計的影響，故此期望政府能夠加強對公共部門採購貨品的管理，確保採購數量在判給後不會出現大幅變動。

162. 為此，商界代表建議政府加強與供應商的溝通、協調，遇有判給物品實際需求減少的情況，應及早通知供應商，以便其適時調整生產或庫存的數量。

163. 另外，為確保獲判給人所提供的產品或服務符合招標文



件訂定的要求，並避免造成公共資源的浪費，商界代表建議政府建立更科學化、系統化的監管機制，加強從招標到驗收各環節的監督與評估。

(五) 扶持本地中小企業發展

164. 商界代表指出，隨着國家政策的推動，近年來澳開業的內地企業逐漸增多，本地中小企業在公共採購領域的本地市場競爭中更難以應對。
165. 即使最終順利獲得判給，本地中小企業在中央採購的後續過程中，仍需面對缺乏統一收貨機制以及收款流程繁複冗長等問題的挑戰。
166. 因此，商界代表建議政府建立統一收貨機制，由採購部門設立集中收貨點，統一接收貨物後再分發至各使用部門，降低供應商的運輸及倉儲成本。針對這方面，商界代表認為，政府可以考慮設立中央公共倉庫，負責進行公共採購大批量貨物交收，並由公共部門進行庫存管理。
167. 在本地中小企業發展方面，儘管政府已積極推出多項扶持措施，但中小企業在當前營商環境下仍面臨諸多挑戰。為此，商界代表除建議政府進一步簡化投標程序外，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亦建議政府建立更明確的激勵機制，加強對本地產業的支援力度，在相同條件下優先採購“澳門製造”的產品，增加本地中小企業成功參與公共採購的機會。

六、公共部門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提出的主要內容

168. 為更深入了解現行行政實務中，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參與中央採購的實務操作情況，並聽取其對未來推行“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的意見及建議，便透過會議和提交書面資料的方式，與多個來自不同範疇的公共部門及實體代表進行交流、討論，當中包括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行政公職局、市政署、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和公共建設局。
169. 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分別介紹了現階段參與中央採購程序的執行情況，並就優化現行機制提出了具體的意見及建議。
170. 除此之外，在跟進過程中亦針對多項關鍵問題與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進行探討，包括：(1) 現行中央採購程序是否能夠充分滿足公共部門運作需求；(2) 在實際操作和行政組織層面上有否存在困難；(3) 是否需要擴大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範圍至公共行政領域內其他需求穩定



林

且頻繁的物品；以及(4) 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因應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即將生效所開展的準備工作是否足夠。

171. 相關問題均獲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逐一回應，有助更全面及完整地掌握中央採購在實務操作層面的現況與需求，為進一步建議完善“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提供了寶貴的參考依據。

172. 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所提供的資料如下：

(一) 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作出的說明

1) 現時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參與中央採購的情況

173. 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表示，該局一直透過財政局的中央採購機制，購買日常消耗的均需用品。整體採購程序運作順暢，能有效配合該局的實際需求，該局每年均能透過中央採購順利取得不涉及安全性及保密性特別要求的均需用品。中標供應商亦能按照該局的實際需求，適時交付狀況良好的貨品。雖然過去曾出現個別收貨後發現質量問題的情況，但經由財政局與相關供應商溝通後，均能得到妥善處理並作出更換。

174. 值得指出的是，每年四月至五月期間，澳門保安部隊事



務局均會向財政局遞交翌年各項日常消耗品的預計購買數量。該局表示，過去在相關物品的估算方面未曾出現重大落差，但有時亦難免基於部門需求變動或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出現輕微偏差。

175. 由於財政局每年均會要求各部門更新物品清單，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의 常需物品基本上均已被納入中央採購清單。故此，針對日常均需用品的採購，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基本上無需要在“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以外進行直接批給，僅在個別情況下，基於某些消耗品的實際所需購買數量超出預計數量，才需要額外透過諮詢方式進行採購。

176. 總體而言，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過往多年一直透過財政局中央採購取得日常均需用品，有關做法行之有效，並不存在實際或組織上的困難。

2)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的準備工作

177. 為確保新法得以順利實施及過渡，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表示，該局現時已組成公共採購工作小組，積極推展各項內部籌備工作，具體包括：

1) 培訓：首先，須為負責相關工作的人員舉辦公共採購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專題培訓課程，協助相關工作人員儘快掌握新法所規定的採購程序基本要求及操作要點；

- 2) 內部程序運作：對照新法條文，系統梳理現有採購流程，識別差距並著手調整內部作業指引；
- 3) 加強與財政局的協作：該局一直與財政局保持緊密溝通及合作，並配合財政局透過“智慧財政”系統遞交非耐用品的更新物品清單、預計購買數量、實際購買數量，以便適時進行季度監察。

3) 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提出的主要問題及建議

178. 針對未來的“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表示，由於當時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配套行政法規尚未通過，具體執行標準、流程細節、申報方式及文件要求仍未明確，故建議財政局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完成並公佈所有配套法規²⁰與操作細則，讓各部門有足夠時間調整系統與開展人員培訓。

179. 與此同時，該局亦建議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法規或指引中明確設立特殊類採購的適配機制，針對保安範疇警用裝備等敏感性項目制定專項指引，強

²⁰ 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化保密規範。

180. 對於未來是否需要將集中採購範圍擴大至耐用品，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原則上予以支持，但考慮到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在需求配置和使用慣例上可能存在差異，故建議按實際條件分階段有序推進。
181. 在“供應商資料庫”方面，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表示，針對現行公共採購運作，由於現時缺乏標準統一、分類清晰並具備動態履約評價機制的“供應商資料庫”，故在供應商管理方面存在痛點，難以全面掌握供應商的實際狀況。
182. 故此，在未來“供應商資料庫”運作過程中，該局建議財政局主動負責當中的供應商資訊自動化核實工作，統一整合並自動提供供應商商業登記狀況、合規資格、股東重疊情況、欠稅及債務狀況等資料的核實結果，以提升公共採購效率。
183. 另外，由於保安範疇的部分採購項目涉及高度保密和執法安全的特殊考慮，故其亦建議優化“供應商資料庫”的界面設計，隱藏涉及機密事項的系統模組，並限制查閱權限，避免保密資訊對外公開。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184. 最後，為進一步提升“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成效，澳門保安部隊事務局建議考慮在“智慧財政”系統增設參與部門之間的協調補配及預計數量機制，讓各公共部門在指定時間內，透過系統釋出預計過剩的物品數量，供其他有需要購買的部門接收。這個參與部門間補配的機制有助避免相關部門僅因預計數量不足而需要額外透過諮詢程序取得所需物品，這樣既符合善用公帑原則，亦能將集約化管理的成效最大化。

(二) 行政公職局作出的說明

1) 現時行政公職局參與中央採購的情況

185. 行政公職局表示，該局現行公共採購程序整體運作有序，並已建立內部規範以確保合規與提升行政效率。該局日常運作所需之均需用品，主要透過財政局主導的中央採購機制取得，涵蓋現行八大類別範疇。該局會依據年度預估用量，透過“智慧財政”系統提交所需的均需用品的數量需求，待財政局進行中央採購的統一招標後，再按招標判給結果進行採購。

186. 為配合中央採購的工作，該局過去亦採取了多項優化公共採購程序的措施，當中包括：(1) 統計過去三年各單位實際使用量，作為年度預估數量填報依據，提升預算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採購數量的準確性；(2) 利用行政部門自行設計的資訊工具（特別是電子試算表），動態追蹤貨期，確保對獲判給物品交付可控；(3) 新採購項目啟動前，主動查閱財政局中央採購供應商名單，在符合法律規範前提下優先沿用財政局既有判給結果，避免重複詢價，節省行政成本。

187. 整體而言，行政公職局認為，現時的中央採購機制在保障基本物資供應、提升公共部門的採購效率方面發揮了積極作用，該局亦能透過該制度取得大部分日常所需消耗品。此公共採購機制在基本消耗品供應上發揮了集約效益，有效減少重複招標所衍生的行政負擔。

2)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的準備工作

188. 為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正式生效，行政公職局已為新法律制度啟動相應的過渡準備工作，具體包括：

- 1) 內部學習與跟進：自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公佈後，該局即於同年七月三十日發出內部通知，要求轄下各附屬單位指派專人研究及分析新法律制度，預先掌握新規要點；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 2) 組織研討與問題梳理：自二零二六年三月起，該局便要求採購相關人員了解新法律制度，並釐清對新法律措施的疑問，並於四月舉辦內部研討會，以討論新法律條文解釋，以及釐清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實務銜接；以及
- 3) 參與平台建設與提供意見：該局積極參與財政局召開的“供應商資料庫”與“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協調說明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派出公共採購範疇的人員出席五次。此外，該局亦結合實務經驗，就供應商資料庫的行業分類提出建議，獲財政局納入參考。

189. 與此同時，行政公職局亦已將財政局的統一解釋、“採購資訊公開平台”設計重點及補充性行政法規草案²¹等內容，整理成內部電郵簡報，供全體工作人員參閱。

190. 行政公職局表示，該局會密切關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補充法規的制定情況，並會以法規的正式文本為依據，規範部門未來工作的執行。另外，該局亦會從使用者角度，持續留意公共採購資訊系統的發展情況，特別是財政局的“供應商資料庫”及“採購資訊公

²¹ 同時，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



開平台”，以便該局可開展針對性的內部培訓或採購流程模擬。

3) 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提出的主要問題及建議

191. 因應現時中央採購的實際執行情況，行政公職局針對“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提出了若干優化建議。

192. 行政公職局指出，現行中央採購八大類別雖覆蓋該部門大部分常用物品，但仍有不少高頻、通用物品及業務尚未被納入中央採購範圍。故此，對於一些高頻及共通性的項目，行政公職局建議可直接納入集中採購的範圍；對需求略有差異者，則可實施“統一詢價、結果共享”機制，由財政局集中辦理市場詢價並公開比價結果，提供更多元的種類、品牌、款式及可選供應商，供各部門依實際需要自主選擇，兼顧效率與彈性。

193. 該局亦認為，現行機制雖允許公共部門每年提出新增中央採購項目的提議，但意見是否獲接納，未有明確回應與說明，故建議建立常態化意見反饋與定期檢討機制，並明確制定納入標準，以提升部門參與感與制度覆蓋面。

194. 其次，行政公職局認為，供應商履約表現評估機制尚可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checkmarks and smaller marks below.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完善。由於目前僅設有投訴渠道，對於輕量、即時的服務品質評分或履約反饋則未有相應途徑，難以累積數據作為後續採購決策參考，不利於形成良性競爭與市場優勝劣汰機制。

195. 此外，財政局作為中央採購主導單位，主要參與前期招標與合同訂立，對於後續的履約管理，行政公職局亦期望能進一步加強財政局的介入程度。

196. 而在採購項目的品質匹配度方面，行政公職局表示，部分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雖符合基本技術規格，但在耐用性、使用體驗或設計要素上與實際應用場景存在落差。倘若中央採購的產品質量或規格未符合使用單位的期望或需求，便有可能引致部門須另行組織採購以滿足實際需求，導致行政成本增加，亦影響中央採購政策的整體執行成效。

197. 另外，在交貨問題方面，行政公職局指出，近年部分物品較常出現交付延遲的情況，由於現行制度尚未設立“替代機制”，故一旦供應商貨期延誤，業務部門只能被動等待，缺乏應急補救方案，對日常運作造成影響。

198. 在採購數量的預估問題上，行政公職局認為目前中央採購所採用的“年度預估申報”機制雖有助於預算管控，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林若蘭" (Lin Siu-la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但其執行彈性不足，對部門而言形成兩難。部門年初便需要申報全年預估用量，但實際需求常受政策調整、突發任務或新活動安排等因素影響，難以精準預測，導致過去便曾出現多項物品預報與實際採購量偏差顯著的情況。倘若申報數量偏低，後期便可能基於“預估數量餘額不足”而無法沿用中央採購途徑，需轉為由公共部門自行直接採購；相反，倘若申報偏高，則可能影響執行率，並須因應執行率不足的程度，按照財政局的要求作出不同跟進措施。此外，現行制度缺乏跨部門間的庫存調撥或借用機制。即使其他部門有剩餘物資或未用額度，亦無法即時支援需求部門，使採購資源無法靈活運用。

199. 針對程序電子化的問題，行政公職局指出，財政局現時雖已推出“智慧財政”系統，惟系統尚需擴展，以供部門內部全流程處理採購、財務、資產的工作，減低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重複建設內部管理系統，或需以手工作業處理有關行政流程的情況。與此同時，“智慧財政”系統因應財政局內部管理需要，設有若干獨立資料欄位，需要各部門填報大量以往無須提供的資訊，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前線同事的日常工作量。
200. 最後，針對透過“商社通”建立供應商資料整合機制的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建議，行政公職局表示樂意與財政局攜手推進相關工作，以“商社通”建立統一的供應商資料為基礎，為各部門提供統一的資料來源，有助減輕各部門分散處理採購工作的負擔。

(三) 市政署作出的說明

1) 現時市政署參與中央採購的情況

201. 市政署表示，現時參與中央採購項目包括：車輛用品及組件、食物、瓶裝飲用水、日常及清潔用品、辦公室及攝影用品、燃料、環保物品，合共 7 項公開招標，物品項目約 209 項，主要是以該署轄下各部門共用的項目為主。

202. 為配合財政局的公開招標程序，市政署指出，每年大約於四月檢視中央採購項目，並將擬納入中央採購非耐用品清單的日常消耗品項目提供予財政局；一般會在五月左右接獲財政局為翌年度展開的中央採購的確定項目清單，並填報每一所需項目的購買數量。換言之，如以上述的 209 項為例，該署需要在五月提供 209 項中每一項目的購買數量。然後，在接續的八至十月，財政局會按照該署參與的項目，邀請列席評審，一同進行審視及揀選。最終會在每年十二月末通知該署最後結果。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林

203. 除了上述配合當年度中央採購公開招標的工作外，該署於接獲判給結果通知後，需要自行跟進相關開支的預留款項，每月記錄實際已購買的數量，在每個季度完結後的緊隨一個月，向財政局提供相關季度的實際購買量。
204. 在預估購買量偏差方面，以二零二三年度的實際數據為例，該年度的整體購買量約為 64%， “車輛用品及組件” 與 “燃料” 的購買量為 100%，其他參與的公開招標的購買量約為預估量的 55%至 70%。其中 “日常及清潔用品” 的購買量為預估購買量的 56%左右。經再分析有關資料，鑒於二零二三年度的預估購買量是在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提交的，當時仍然受到疫情影響，預估對清潔用品的需求較大，然而，隨着二零二三年度的逐步開放，各項清潔用品的需求較預期減少，導致最終的購買量不似如期。
205. 由此可知，鑒於預估購買量與實際需求量之間存在一定的時間差，任何政策或操作的決定或方向，不論是重大抑或是簡單的，均會對購買量造成影響。加上該署業務範疇廣泛，即使現時參與的項目多為共用性較高的項目，個別範疇的微小變化，亦會對結果產生影響。參考相對常規的二零二五年度資料，該署參與的 7 個公開招標的最終開支執行率為預留的 76%，換言之，二零二五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年度的實際購買量與預估購買量亦存在一定差異。

206. 另一方面，市政署表示，由於其業務範圍廣泛，部分範疇更為該署專屬業務，例如：園林綠化範疇、食品安全範疇、公共街市及小販範疇等，故此，中央採購未能覆蓋的項目，其仍會按照現行法律進行諮詢及直接磋商，以滿足日常運作的需要。
207. 然而，為配合公共採購的政策方向，市政署表示，未來將逐步有序地將具條件的項目納入集中採購範疇，提高公共集中採購的參與率，以減省不必要的採購程序。
208. 總體而言，市政署認同，中央採購通過匯總各部門對日常物品的需求，形成規模效應，降低採購單價和行政成本，的確協助該署減省了採購各公共部門共用性較高物品的相關程序，而訂貨及收貨的程序亦較為暢順。

2) 第 10/2025 號法律生效前的準備工作

209. 隨着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本年九月一日生效，市政署表示正梳理及評估新舊公共採購法律的差異及各階段的採購程序流程，並同時計劃優化相關系統及流程，確保有關採購程序符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的法律制度有效執行。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210. 另外，其指出現時仍有待公佈相關配套法規，且財政局正構建及優化“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後續亦會發佈更具體的實務工作指引，因此，該署現階段將待相關具體資訊及補充指引公佈後，再適時開展公共採購內部流程的優化與調整工作。

3) 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提出的主要問題及建議

(1) 關於新法執行準備

211. 市政署表示，現時對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具體執行細節尚未明確。建議財政局儘快公佈相關配套行政法規²²，並就新法及相關行政法規舉辦講解會及交流會，以利各單位順利銜接並充分理解新公共採購制度。

(2) 關於集中採購範圍

212. 市政署表示，目前財政局的中央採購項目僅限於八大類均需用品，範圍相對較為狹窄。公共部門普遍需要採購的恆常性服務及耐用品，如：保安、清潔、搬運及滅蟲，以及傢俱、電腦設施或軟件權限，乃至公務保險服務等均未能透過集中採購進行，各部門需各自招標。因此，

²² 同時，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市政署建議探討適時擴大集中採購適用範圍的可行性，將一般性服務及常用耐用物品納入集中採購清單。

(3) 關於採購流程與應變機制

213. 市政署表示，由於其轄下行政部門眾多，匯總預計各需求量較為困難，且日常消耗品的預計數量與實際需要常有較大出入，於收集及監控購買方面存在困難。若出現超出原有估計需求量的情況，部門需自行再作判給。倘若參加中央採購的項目，未能如期獲判，公共部門亦需自行處理並採購所需物品。

214. 在物品品質方面，市政署表示，相關物品基本符合判給物品清單上所列的物品型號、品牌和規格等，品質皆為良好狀況，供應商也能如期提供物品。如發現物品的品質有瑕疵，亦可立即向財政局反映，其會馬上作出跟進。然而，遇緊急購貨時，如在收貨前供應商通知物品已停產及變更規格等情況，需要待財政局完成其內部行政程序後，方可繼續收貨工作或自行購買有關物品，故將會出現延遲或不可預計的情況，有時甚至會直接影響到部門的正常運作（例如二零二五年中旬發生的五加侖桶裝水的終止判給）。

215. 針對上述情況，市政署建議探討按服務或物資類別進行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單價判給”的可行性，以解決預估數量及監控工作的困難；同時針對上述變更規格或未能判給等情況，制定統一的簡易處理流程，避免各部門自行跟進。

216. 在會議上，市政署亦建議未來可考慮以整個特區的總需求作為判給依據，實現跨部門調撥，避免重複招標與行政浪費，提升靈活性。當供貨期間出現合同終止或供應中斷的情況，建議過渡期的短期採購由財政局統籌，以減少各公共部門重複辦理相同項目。
217. 此外，市政署表示，由於在獲悉判給結果後，該署仍需跟進內部行政程序，尤其是出現未能判給情況，故建議整個集中採購流程可適當提前開展。其亦在會議上表示，鑒於集中採購具備規模效益，且相關類別項目已承諾由財政局統一執行集中採購，建議由財政局預先制定應對未能成功採購物品等突發情況的應急計劃或機制，於必要時迅速啟動第二輪採購程序。
218. 在特殊需求方面，市政署認為現時對鮮活食品等特殊需求的採購支援不足，在招標時未能區分不同行政部門的交貨頻率，即使按實際需要申報數量，最終供貨安排仍可能不符需求。其表示日後可與財政局加強溝通及協調實際需求。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and initials below.

(4) 關於“供應商資料庫”建構

219. 市政署在會議上表示，該署設有一個內部供應商資料庫，除收錄供應商基本資料，亦包含銀行帳戶等付款資訊，建議未來“供應商資料庫”能整合市政署內部系統所收錄的供應商的財務資訊，並開放予各部門使用，簡化結算及付款流程。

(5) 關於“智慧財政”系統功能優化

220. 市政署在會議上表示，該署現時由財務部門收集轄下部門的需求並整合提交予財政局，彙整工作耗時費力，尤其面對上百項物品與多層單位，數據追蹤與更新形成不小的行政負擔。此外，現時中央採購系統界面以長篇表格形式顯示，操作不便，且對類別物品變動或更新的標示不夠清晰，尤其某些類別多達數百項物品，以致查找相關內容較為困難。

221. 故此，其建議未來集中採購資訊管理系統實現單位層級填報，自動彙整及累積歷史數據，並具備智能分析功能，如識別異常波動、排除一次性需求（如疫情物資）等情況，同時加強提醒機制及進度可視化，以及優化對物品變動或更新的檢視、篩選及標註等功能。



(四)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作出的說明

1) 現時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參與中央採購的情況

222.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財政局每年以中央採購形式，透過公開招標提供包括車輛用品及組件、食物、瓶裝飲用水、日常及清潔用品、辦公室及攝影用品、燃料、建築材料及環保物品等八大類別均需用品的採購項目，讓該局能減省自行採購程序的行政成本和時間。二零二五年該局採用的項目數共 846 項，預計採購數量 421,526 件，實際購買數量 390,258 件，執行率達 92.58%；二零二六年該局採用的項目數共 877 項，預計採購數量 453,795 件。

223. 有關運作情況方面，教育及青年發展局一般於每年三月份按財政局通知於“智慧財政”系統中檢視下年度的項目清單，按實際需求增加新項目或補充原有項目資料，之後四月份再按程序於“智慧財政”系統填寫所需項目的預計需求量。

224. 在需求量的處理上，該局會透過內部的消耗品管理系統收集轄下各附屬單位所需的物品清單及預計需求量，再由該局財政財產處根據各附屬單位上一年度填報數量的採購率進行分析及統計，與附屬單位協商、調節並落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實最後的預計需求數量，匯總後於“智慧財政”系統提交全局的預計需求數量。

225. 待收到財政局公開招標的判給結果後，由財政財產處一年分兩批次向各附屬單位收集上、下半年需購買的均需用品及數量，附屬單位會因應儲存空間、貨品有效期及實際需求情況等因素填報需求數量，經財政財產處統一編製建議書向獲判給的供應商購買。另外，財政財產處亦會透過內部的消耗品管理系統持續跟進了解各附屬單位各項均需用品的實際購買需要，並協調各附屬單位間可能出現的需求變化，讓部門按實際需要進行採購。
226. 其補充，該局每年均會檢視是否存在尚有未被納入中央採購內的均需用品，透過財政局每年約三月份通知於“智慧財政”系統中檢視下年度的中央採購的非耐品項目清單時，按實際需求增加新項目。
227. 有關估算每年所需的物品方面，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透過內部系統管理需求量和執行情況，每年的需求量及分批次的購買數量都會登錄到資訊系統，從而利用數據更好地規劃及推算翌年的需求量，避免出現重大估算偏差，至於不同附屬單位間出現消耗品的需求大於或少於預估數的情況，例如單位因突發的活動需要而未有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在上一年預留相關需求量時，該局會透過內部系統查閱各單位使用情況，從而重新配置或調整。部份消耗品因實際消耗情況，例如光管的損耗可能較難預計，雖然按過往採購量進行預估，但無可避免仍可能出現少量估算偏差的情況。

228. 其續稱，對於一些事先未能預計需使用的均需用品，該局偶爾在“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外進行購置，但為數不多，並且會以詢價方式取得。

229. 總體而言，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現時的中央採購程序之運作已符合實際需求並達致滿意之效果，該局能透過“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每年順利取得日常所需之均需用品。基本上能有效安排公共採購程序，並對內部的採購程序及消耗品管理系統持續進行改善優化。

2) 第 10/2025 號法律生效前的準備工作

230.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因應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生效，已作出的準備工作包括：

- 1) 跟進內部採購程序工作指引的修訂和講解會；
- 2) 已開展全面檢視並修訂內部採購工作指引，以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之規定，此外，亦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初稿
✓
吳
7月
林
黃
李

計劃於完成修訂指引後舉辦數場內部講解會，向人員講解相關法律適用規定及实操細節。

3) 整合“供應商資料庫”

231. 因應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財政局將推出“供應商資料庫”，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已多次與財政局進行溝通，並配合要求按其格式提供該局供應商分類清單，以及就該局完成的特區統一“供應商資料庫”分類目錄初稿提供意見。

4) 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提出的主要問題及建議

232.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根據過往採購經驗，個別物品偶然出現輕微質量問題，現時主要透過與供應商溝通及換貨解決。倘出現較大的質量問題，如去年四月發現大瓶裝蒸餾水出現異味，則即時通報財政局，其後該局改為自行向財政局公開招標大瓶裝礦泉水的供應商進行採購。

233. 另外，部份貨品偶有延遲交付的情況發生，據向供應商了解，原因是其未能確定每一時段政府部門的實際購買量而未有預留足夠存貨，經溝通後基本能於一至兩周內送貨，對行政部門運作影響不大，整體上能按該局之實



林業

際需要及要求，以良好狀況並適時交付。

234. 對於集中採購的物品出現質量或交付問題，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建議除了按既定的合同條款及機制進行處罰外，日後在“供應商資料庫”中可加入供應商過往供貨方面的表現或曾出現的狀況資料，作為集中採購或部門使用“供應商資料庫”時，可用於綜合評分的一些元素。
235. 在採購程序方面，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當原判給貨品無法供應時，財政局需徵詢各公共部門對替代品之意見，經綜合審批後方能確認更換新產品。此程序需時，期間為維持運作，單位往往須自行緊急採購，增加行政負擔。
236. 為減少供應商提供替代品的審核程序，該局建議在判給物品清單中多提供一種替代款式，當正選物品出現缺貨時，經財政局通知後，公共部門可隨即揀選替代款式，減省額外通知及審批程序，提高公共採購的運作效率。

(五) 公共建設局作出的說明

1) 現時公共建設局參與中央採購的情況

237. 公共建設局表示，該局在日常採購非耐品方面，原則上會參與財政局中央採購的第 2 號公開招標（食物）、第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4 號公開招標（日常及清潔用品）、第 5 號公開招標（辦公室及攝影用品）、第 6 號公開招標（燃料）及第 8 號公開招標（環保物品）。倘若所需物品未被列入上述招標的範圍，該局在一般情況下會向至少三間公司進行詢價，並以“價低者得”作為判給依據。

238. 除此之外，公共建設局亦強調，該局並不經常在“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機制以外進行直接批給。僅在採購物品屬緊急性、不屬於“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標的範圍且物品價格較低時，該局才會進行直接批給。

239. 透過“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公共建設局每年均能順利取得日常所需的均需用品，相關均需用品能夠滿足該局的實際需要及要求。絕大部分產品都能適時交付，僅部份產品會出現逾時交付的情況。

240. 公共建設局指出，現時透過政府的“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在取得均需用品方面，並不存在組織上的困難，每年在估算上亦不會出現重大偏差。

241. 總體而言，在日常消耗品採購方面，公共建設局對現時中央採購充分滿意。

2) 第 10/2025 號法律生效前的準備工作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242. 為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正式生效，公共建設局法律處已提前開展相應的法規銜接工作，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十二月十日為該局人員進行兩場有關新法的工作坊，為新法實施做好充分準備。

(六) 公共部門及實體所提出的主要意見和建議的總結

243. 總體而言，上述公共部門及實體期望能儘早掌握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補充性行政法規²³及新集中採購制度的具體運作安排，以便妥善規劃後續工作，並為從事採購的行政人員提供相應培訓，確保順利銜接新制度。

244. 在採購範圍方面，上述公共部門及實體建議，若財政局的技術及人力資源允許，可考慮將日常使用的耐用品及重複性較高的服務項目納入集中採購範圍，進一步發揮規模效益，減少部門各自招標所帶來的行政重複與資源浪費。

245. 為提升應變能力，上述公共部門及實體指出，應建立應急機制或特別程序，以應對公開招標過程中出現的問題。

²³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題，使公共行政層面具備緊急處理與快速回應突發狀況的能力。對於供應商違約或所提供的貨品出現嚴重瑕疵，或因缺乏合適投標而無法順利完成採購判給的情況，亦應制定適用程序，尤其應由財政局主導開展緊急判給。避免由公共部門自行於極短時間內尋求解決方案，減輕部門壓力。

246. 上述公共部門及實體亦反映，現行中央採購採用年度預估申報機制，但實際需求會受其他因素影響，導致預估數量出現偏差。故建議探討“單價判給”機制，以解決預估數量偏差的困難，同時，可考慮以澳門特區公共行政整體的總需求作為判給基礎，推動跨公共部門庫存調撥或額度借用機制，避免重複招標及資源閒置，以提升採購彈性及整體運作效率。

247. 在物品品質及交付方面，上述公共部門及實體表示，整體供貨品質大致良好，偶有輕微質量問題或延遲交付的情況，遇緊急情況需自行採購，影響運作效率。因此，建議可為判給物品清單預設替代款式，缺貨時可即時選用，減少審批程序，並由財政局主導啟動後備採購方案，避免公共部門在時間極為緊迫的情況下自行直接採購。同時，亦建議在“供應商資料庫”納入履約表現紀錄，作為評選參考，促進供應穩定性及物品品質，並避免選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用無能力履行集中採購交付義務的供應商，導致潛在問題發生。

248. 此外，上述公共部門及實體亦提及，若能加強現有各公共部門內部資料庫與財政局正在開發的新平台之間的整合，將可帶來顯著效益。目前“智慧財政”系統的介面設計與資料互通仍有改善空間，建議加強系統整合，優化介面設計，減少重複人手輸入，推動自動化填報與數據共享，並可考慮引入人工智能技術，提升採購工作的效率與智能化水平。

七、財政局提供的說明

(一) 就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以及商界的主要問題及建議提供的補充資料

249. 財政局在聽取商界及上述多個公共部門及實體就“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意見及建議後，經分析及評估，作出以下補充說明及回應。

1) 集中採購的範圍界定與制度設計原意

250. 財政局表示，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規定，集中採購的標的僅限於“非耐用品”。從相關法律制度設計原意而言，集中採購旨在針對具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需性及通用性的物品進行統一採購，以避免各公共部門就同類物品重複開展採購程序，從而提升行政效率及採購效益。

251. 然而，耐用品通常因各公共部門職能、使用場景及業務需要不同，而在產品型號、技術規格、性能要求及配置標準等方面存在差異，通用性相對較低，較難以統一規格進行批量採購。
252. 至於服務採購方面，由於服務本身具有高度依賴場地條件、服務內容、執行標準及人力配置等因素的特徵，以集中採購方式處理未必具可操作性。以現行做法為例，四個政府辦公大樓公共部分的清潔及保安服務雖由財政局統一招標，但不同政府部門對清潔頻次，例如每2小時清潔一次或每日清潔3次，以及保安人力配置，例如每層或每幢建築所需人員數目與分佈等具體要求，均可能存在明顯差異，難以透過集中採購作統一處理。
253. 因此，如希望達致整合採購物品或服務的效果，可考慮由具相關職權及管理責任的部門，按實際需要，就集中採購的具體要求相近、規格較一致或服務內容可整合的財貨及服務進行統計和歸類，並依照第10/2025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程序，以一體化方式開展採購。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254. 其補充，適宜採用集中採購方式購置的物品，通常應具備均需性及通用性，便於財政局統計各公共部門及實體需求總量後，以統一方式開展採購工作，從而提升行政效率及採購效益。至於涉及特殊規格、特定用途或個別公共部門專屬需求的採購項目，則宜由相關部門按實際需要自行購置，或透過程序一體化方式進行整合採購，以在採購彈性、行政效率及程序規範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2) “供應商資料庫”建設與跨部門資訊共享

255. 財政局指出，現正在構建“供應商資料庫”。根據各公共部門陸續提交的現有供應商資料進行初步整合及分析統計，目前已涵蓋的供應商數量約有 10,000 間。為提升行政效率及方便資料統一管理，財政局會將上述供應商資料一併納入新構建的“供應商資料庫”，作為日後政府採購工作的基礎資料來源。

256. 其補充，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之規定，相關電子平台（包括“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正式投入運作，其中“供應商資料庫”將於完成全部測試工作後提前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林

上線，開放予供應商辦理入庫登記²⁴。

257. 在會議上，財政局亦向委員會現場演示了“供應商資料庫”入庫的完整操作流程。並表示供應商可透過“商社通”、“一戶通（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等電子帳戶登入“供應商資料庫”系統，沒有上述帳戶的供應商亦可透過填寫申請表格及上傳稅務文件以核實身份，登記入庫。同時，財政局亦會設 7 個現場服務櫃台協助有意入庫及對使用新的電子操作有困難的供應商完成入庫，確保包容性與公平性²⁵。

258. 至於運作機制方面，待供應商入庫程序完成後，財政局將按照供應商在稅務記錄內所登錄的經營行業範圍進行分類，並據此識別每個供應商可提供的產品及服務類別。相關供應商及其他符合條件的潛在供應商，均可按適用程序透過隨機抽取方式參與邀標²⁶，以確保邀標過

²⁴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財政局正式開放“供應商資料庫”予供應商登記。

²⁵ 詳細的“供應商資料庫”入庫程序，可參見：
<https://www.gcs.gov.mo/news/detail/zh-hant/N26GVjvqGq>。

²⁶ 為選擇獲邀請參與諮詢程序的實體，採購實體應在官方登記內登錄的可供應相關財貨或服務的實體中，以隨機和僅可抽取一次的方式邀請至少三間實體提交投標書（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八十八條第一款）。有關發出投標邀請書、官方登記系統、登錄申請及其他抽取供應商的特別規定，請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三條至第四十七條。就此問題，亦可參見第一常設委員會關於《公共採購法》法案的第 1/VII/2025 號意見書，中文版第 42 至 44 頁及第 79 至 80 頁。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程公平、公正、透明，並保障不同規模的供應商享有均等參與機會。預期有關安排將有助中小企業更廣泛地參與公共採購市場，進一步優化整體採購營商環境。

259. 財政局在會議上補充，該局已向上述約 10,000 間供應商發出通知信，提醒其登入帳戶補充相關資料，同時鼓勵供應商登入系統並自行勾選其實際提供的貨品及服務分類，以及其所營事業的資料，避免全選所有分類而導致資料失實。其強調，此步驟至關重要，直接影響日後開展諮詢程序的抽籤匹配精準度。如實申報不僅有助提升公共採購的中標機會，亦能確保具權限採購物品及服務的公共機關選出真正具備供應能力的企業，保障公共採購的採購品質與執行效率。

260. 其重申，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六條規定，集中採購應以公開招標程序或預先評定資格之限制招標程序進行，而非透過諮詢程序進行，無需透過“供應商資料庫”抽取供應商；“供應商資料庫”之應用範圍將主要集中於以諮詢程序進行的公共採購，作為供應商資格登記和核實的工具。

261. 有委員會成員關注長期無營運的企業可能進入“供應商資料庫”，財政局就此說明，相關法律框架已設立穩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健的資格審查機制²⁷，旨在確保只有真實營運的企業方可參與公共採購，有效防止虛設公司濫用制度，維護公共採購領域經營環境的公平性及嚴謹性。

262. 為確保新系統日後順利投入使用，其已邀請五司轄下十多個公共行政領域部門召開多次工作會議，共同商討系統構建的具體安排及相關細節，以符合公共部門實際需求。公共採購網站、“供應商資料庫”及採購資訊公佈模組，均由財政局負責建設、維護及運作。

263. 在開發中的系統及使用權限設計方面，系統因應供應商與政府部門各自之操作需要及資訊存取範圍，建立分層分類之權限管理機制，確保各使用者僅能存取與其職能相符的資訊，兼顧運作效率與資料安全。

264. 此外，鑒於“供應商資料庫”主要適用於一般性產品及服務之採購，倘採購部門基於特殊需要（例如保安範疇部門對產品及服務之保密性有特定考量），則可於取得行政長官批准後，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相關

²⁷ 如供應商擬登錄官方登記系統，應同時符合下列要件：（一）非處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三十九條第一款所指的任一情況，並為此提交相關的聲明書；（二）最近一年的所得補充稅收益申報書 M/1 格式內的收入、費用及計稅前的損益均非為零，但開業不足一年者除外；以及（三）已申報營業稅（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四十五條第三款）。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規定，自行處理有關公共採購事宜。

265. 同時，就目前籌建中的“供應商資料庫”功能配置而言，無論面向供應商或公共部門，系統均設置即時資訊公佈及推送功能，以便利各方及時掌握公共採購領域的最新資訊。

3) 電子政務深化與採購流程整合優化

266. 財政局對於商界就資料提交方面的關注表示理解，其解釋，隨着電子政務的持續推進，供應商須自行提交的文件已大幅減少。以商業登記證明、無欠稅/無欠債證明等文件為例，現時各公共部門已可透過部門間資訊系統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查閱相關資料，免除供應商逐次提交的繁複手續；未來有關機制亦將逐步擴展至營業稅證明等其他文件類別。

267. 展望未來，隨着電子政務進一步深化發展，以及跨部門協作和資料共享機制日趨完善，預期將有更多文件資料可透過公共部門間查閱或共享方式取得，進一步減輕供應商的行政負擔。

268. 此外，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六條明確規定，集中採購應採用公開招標或預先評定資格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1. 關於招標程序之保密性、獨立性及完整性，投標人在有關程序中提交的資歷文件，不宜作跨招標項目的通用處理。

2. 至於涉及“一戶通（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商社通”等資訊平台新增功能事宜，由於牽涉跨平台系統對接、資料共享機制及功能擴展等工作，仍須與行政公職局及具權限部門作進一步研究，深入探討其可行性、技術條件及具體推行安排。

3. 目前中央採購針對公共行政當局內部的工作，大部分已整合至“智慧財政”系統，初步實現電子化管理，功能涵蓋公共部門需求收集、公共部門內的資訊發佈、執行監管及問題跟進處理等環節。對於進一步實現採購、財務、資產管理流程一體化處理的目標，其認為可以逐步有序地推進；事實上，財政局現正分別就上述三大模組進行構建工作，預計日後將有條件逐步串聯相關模組，最終實現一體化運作。

4. 財政局亦在會議上向委員會詳細展示“智慧財政”中集中採購的電子化管理流程，包括公共部門及實體如何透過系統提交採購需求及意見反饋功能、財政局如何進行資料審核及統籌管理，以及整個集中採購過程中的內

的限制招標程序進行；為確保每次公開招標程序的保密性、獨立性及完整性，投標人在有關程序中提交的資歷文件，不宜作跨招標項目的通用處理。

269. 至於涉及“一戶通（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商社通”等資訊平台新增功能事宜，由於牽涉跨平台系統對接、資料共享機制及功能擴展等工作，仍須與行政公職局及具權限部門作進一步研究，深入探討其可行性、技術條件及具體推行安排。

270. 目前中央採購針對公共行政當局內部的工作，大部分已整合至“智慧財政”系統，初步實現電子化管理，功能涵蓋公共部門需求收集、公共部門內的資訊發佈、執行監管及問題跟進處理等環節。對於進一步實現採購、財務、資產管理流程一體化處理的目標，其認為可以逐步有序地推進；事實上，財政局現正分別就上述三大模組進行構建工作，預計日後將有條件逐步串聯相關模組，最終實現一體化運作。

271. 財政局亦在會議上向委員會詳細展示“智慧財政”中集中採購的電子化管理流程，包括公共部門及實體如何透過系統提交採購需求及意見反饋功能、財政局如何進行資料審核及統籌管理，以及整個集中採購過程中的內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部控制機制。

272.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公共採購網站”²⁸正式推出，為供應商、公共部門及公眾提供統一的採購資訊發佈網站。
273. 財政局強調，在公共採購中引入有助提升效率的新型科技，須以具備相應承載能力的電子化系統平台作為基礎，方能在提升行政效率的同時，確保採購程序的公平、公正、廉潔及可追溯性。考慮到現時公共採購電子化工作仍處於持續推進及優化階段，而專屬電子平台的實際應用模式、適用範圍、負責實體、技術條件，以及中小企業的接受程度等因素，均有待進一步評估及論證，因此，是次立法暫未就相關事項作出具體規範。
274. 財政局亦表示，現階段宜先按目前普遍採用的提交投標書方式，對相關程序作出規範；同時，配合特區政府整體電子政務的發展進程，循序漸進推動相關工作，包括專屬電子平台的構建及相關功能的逐步完善。待各項條件具備後，將適時研究補充或引入相應規定，並持續與相關權限部門保持溝通協調，確保公共採購適用制度安排與實際操作需要相互配合、有序銜接。

²⁸ “公共採購網站”可參見：<https://www.pcp.gov.mo>。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4) 人員培訓與對外宣傳推廣安排

275. 財政局表示，就公共行政部門及實體之培訓安排，財政局已定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份舉辦多場專題講座及實踐工作坊等不同形式之內部培訓活動。首場實踐工作坊已於七月十日順利舉行，參與對象包括財政局採購人員，以及各自治部門及機構行政管理委員會之財政局代表，務求令相關人員於九月份新法律及行政法規正式生效之際，能全面掌握並準確落實集中採購範疇之各項法定要求。

276. 由於現時負責集中採購事務之公共行政工作人員均隸屬財政局轄下部門，且相關採購流程與現行運作模式具有一定關聯性及相似性，因此財政局認為透過對法律法規之整體性培訓，已足以應付實際工作需要。

277. 其補充，就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之培訓工作，財政局一直與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保持緊密溝通，相關培訓將有序開展。有見於各部門之培訓需求存在差異，具體之培訓時間表編排及有關新公共採購制度的培訓課程內容大綱等事宜，宜由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統籌主導，財政局則於教授內容擬定及師資調配等方面予以全力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vertical text on the right margin.

配合，以確保培訓工作之整體成效。

278. 此外，財政局表示，現階段所建構之中央採購模組，主要用於公共部門內部之採購作業；至於集中採購之全過程相關資訊，則已透過“公共採購網站”²⁹對外公開，供各界查閱。
279. 在宣傳推廣方面，財政局擬優先與商業界別、企業協會及相關社團建立溝通機制，借助其組織及聯繫能力，儘量覆蓋目標供應商群體；與此同時，亦會透過宣傳短片、圖文包、微信公眾號等多元化線上渠道，就法規中供應商較為關注的內容開展廣泛宣傳及解說工作，確保相關資訊能適時、有效地傳達至目標群體。
280. 其補充，針對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財政局將開展一系列內容充實、形式多元的對外宣導工作，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下旬起陸續推出。有關宣傳將透過新聞稿、宣傳小冊子、圖文包及宣傳短片等多種形式，向公眾闡釋法律法規的內容、“公共採購網站”功能及“供應商資料庫”的登記安排；同時安排於電視、電台及移動應用裝置等不同媒介向公眾循環播放，並設立專門查

²⁹ “公共採購網站”可參見：<https://www.pcp.gov.mo/>。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詢熱線，以回應業界有關供應商資料庫登記具體查詢。

281. 在講解會安排方面，財政局已於七月十六日率先舉辦面向全體公共部門的專場講解會，重點向實際從事採購工作的人員，詳細講解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的核心內容、執行規範及注意事項，協助各部門順利銜接新法，並依法規範地開展公共採購活動。其後，財政局表示，亦於七月二十四日及三十一日分別舉辦兩場面向商會、社團及中小企業的專場講解會，協助業界全面掌握有關新公共採購制度的法律法規的重點內容，並呼籲供應商及早辦理資料庫登記，積極參與公共採購事務。
282. 財政局在會議上補充，該局已獲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邀請，將安排導師及專業技術人員參與工作坊，經初步協調，預計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份舉辦五個課程，每個課程為期兩日，合共約十日的培訓時數，培訓內容涵蓋新公共採購制度的法律條文解釋與實務操作，該系列培訓課程將開放予各司範疇的工作人員報讀。
283. 為確保宣導工作取得預期成效，有關信息宣傳將分階段有序推進，務求於九月份法律及相關法規正式生效之時，達至全面而有效的普法宣傳效果。完成上述各項宣



for
92
高
山
林
黃
李

導工作後，財政局將因應不同界別的反響及意見，進一步研判並部署二零二六年八月份後的宣導安排。

5) 公共採購文件標準化與判給機制改革

284. 財政局指出，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三十三條有關承投規則的規定，已就部門訂定技術規格等涉及財貨特徵描述的事宜，作出明確的規範及指導要求；新法生效後，各部門須依法對現行招標文件的相關內容作出相應更新。
285. 在現行中央採購的實際運作中，財政局會定期就相關事宜諮詢主責部門的意見及要求，例如最新之環保標準或食品安全要求，並據此適時更新所採購物品的技術規格及品質要求，確保招標文件與市場實際情況保持同步，維持採購標準的時效性與適切性。
286. 其補充，就中央採購中的環保物品進行公開招標時，於制訂環保技術規格要求的過程中，均與相關權限部門保持緊密溝通，並充分聽取各方意見，以確保規格內容切實可行且符合現行環保標準。如業界對現行指引內容有任何意見或建議，歡迎隨時向財政局反映，局方將積極研究，並適時納入相關考量。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287. 就商界所反映的更改判給準則問題，財政局回覆表示，原則上，公開招標程序一經啟動，採購實體不應無故對判給準則作出修改。而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六十一條有關判給準則的規定，僅在符合法定特定前提的情況下，方可採用最低價準則；除此以外，均須採用“整體最有利標書”作為判給準則。因此，新法已明確限制採購實體自行選擇或任意變更判給準則的空間³⁰。

288. 基於此，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六十一條有關判給準則的規定，僅在符合法定特定前提的情況下，方可採用最低價準則；除此以外，均須採用“整體最有利標書”作為公共採購判給準則。基於上述規定，新法生效後，“價低者得”的做法將受到明確限制，不能被任意或不當使用；各公共部門須因應每次招標的具體情況，制訂適當的整體評分準則，綜合考量產品品質、技術規格、安全性、供應穩定性及供應商資質等因素。

289. 其補充，如需配合政策需要，採購部門可將優先判給的相關因素納入評分準則，對符合條件的供應商予以適度

³⁰ 根據公共採購程序的恆定原則，一般情況下，公共採購程序基礎文件應在公共採購程序待決期間維持不變（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八條）。



加分，藉以引導供應商回應所採用的政策目標。以現行做法為例，“聘請本地僱員數量”現已列作評分項目之加分因素，在適當情況下可資借鑒及延伸應用於其他政策範疇。

6) 品質監管、履約管理與後續應對機制

290. 財政局表示，集中採購未能成功判給，通常源於兩種情況：一是沒有供應商參與公開招標的投標；二是所有參與投標者均不符合資格或投標不獲接納。在此等情況下，由於不存在可供遞補的合資格供應商，因此須重新開展採購程序。

291. 然而，對於涉及項目數量不多、需求較具個別性的物品，如重新進行公開招標，程序往往需時數月，可能對部門日常運作造成影響。因此，在該等情況下，交由有關部門按實際需要自行購置，通常更有利於保障行政運作的連續性及採購效率。

292. 值得一提的是，過往中央採購未能成功判給的項目，如涉及範圍較廣、需求具持續性，且交由公共部門自行處理未必更為有利時，財政局亦會重新統籌公開招標。例如燃料項目因批量判給價格享有優惠差價，瓶裝飲用水項目因涉及驗水及不定期水質查驗，均屬由財政局重新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and initials below it.



統籌招標的情況。

293. 在現行中央採購機制下，倘供應期內出現產品質量問題，將按合同及承投規則啟動退換貨機制；如有關部門認為情況較為嚴重，或有需要向財政局反映，將通知財政局，由局方按實際情況介入協調及處理。倘問題嚴重至有需要解除合同，財政局可根據承投規則的相關規定，在綜合衡量採購效益、供應穩定性及部門運作需要後，邀請同一公開招標中其他得分較高、排名靠前的供應商提供替代物品，務求維持各部門正常運作。
294. 就食水類物品而言，財政局已建立定期檢測機制，以確保產品符合相關品質及安全要求。同時，局方亦與市政署食品安全廳保持緊密聯繫，持續留意涉及中央採購物品的食品安全預警及相關訊息。須說明的是，即使採用緊急處理方式，基於食品安全及品質保障需要，仍無法省略必要的檢測程序及其所需時間，例如食水檢測一般需時兩至三星期。
295. 其坦言，限制供應商參與投標，涉及對其參與公共採購之資格及相關權利的重大影響，須有法律明文依據，方可付諸實施。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規定，可限制供應商投標資格的情況僅限於參與圍標等嚴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林若望

重違法行為，違者將於一定期限內被禁止參與投標³¹。

296. 至於履約過程中所出現的瑕疵或不足，則可透過另一機制予以處理。部門在進行重複採購時，會將供應商過往履約表現納入評分標準，倘其過往表現欠佳，將於相關評分項目中予以扣分，使供應商之履約紀錄可於日後投標評分中如實反映。上述安排既能促使供應商重視履約表現，亦符合比例原則要求，於維護公共利益與保障供應商正當權益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297. 就設立中央倉庫的可行性而言，在現行運作模式下，各部門與供應商之間已建立較為成熟的溝通及協調渠道，有利於按實際需要確定採購數量，並減少庫存積壓及資源浪費。

298. 其解釋，設立中央倉庫仍須額外考慮場地、人員、系統、物流管理等營運成本，以及前期資源投入和中央倉庫設立後的管理責任等因素。經綜合成本效益評估，現階段未見有改變現行運作模式的迫切需要。

299. 此外，其指出經核查，中央採購的整體執行率為 85%。

³¹ 作為對限制競爭行為的附加處罰，按行政違法行為的嚴重性及違法者的過錯程度，在科處罰款的同時，尚可單獨或一併向違法者科處附加處罰，以剝奪其作為候選人或投標人參與本法律規定的任何公共採購程序的權利最多兩年（參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一百二十七條）。



為保障供應商的合理權益，財政局近年透過電子化手段，向各部門提供各項物品最近三年之預計購買量及實際購買量數據，協助其更準確評估實際需求，並定期監察各部門的執行情況。倘部門實際購買量與預計購買量長期存在明顯偏差，財政局將適時作出提示，必要時更會主動調整其預計購買量，以確保與實際需求相符。

300. 同時，由於各公共部門採用“分次交付、按需提貨”機制訂購物品，供應商會按實際需要進行庫存管理，因此一般不會出現物品過期或庫存積壓的情況。

301. 就現行中央採購的實際運作而言，相關統計數據顯示，中標供應商的分佈整體合理及全面，未見明顯壟斷現象。同時，由於中央採購採用每項物品獨立判給的方式，有助降低中小企業參與門檻，並相對增加其中標機會；事實上，根據過往判給結果，絕大部分中標者均屬於中小企業。

302. 針對多個公共部門及實體建議設立跨部門共享與彈性調撥機制，財政局表示，為從源頭防範過量估算，現行中央採購工作全面推行“事前管理”機制。首先，財政局透過“智慧財政”系統，向各公共部門提供其各項物品最近三年的預計購買量及實際購買量數據，協助部門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更準確估算實際需求。

303. 其次，強化執行情況的監察：系統可定期或按觸發條件，將各公共部門的具體執行情況以電郵形式自動或半自動發送予相關部門領導層，協助其掌握部門的採購執行進度，並及時作出內部協調與督促。
304. 最後，倘公共部門的實際購買量長期顯著低於預計購買量，財政局將於必要時主動調低其下年度的預計購買量，確保作為集約化管理目標的公共採購能切實貼合實際需求。
305. 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九十四條及第九十五條的規定，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基本沿用現行中央採購“程序集中、預算自管”的運作模式。在此模式下，財政局作為採購實體，負責集中採購程序的開展與執行；各公共部門則須基於第 15/2017 號法律《預算綱要法》的經濟、效率及效益原則，按實際需求估算每個期間擬取得非耐用品的數量，並由其預算承擔相應的財政負擔。
306. 值得指出的是，由於集中採購程序的開展時段，適逢公共部門進行下年度預算的評析與登錄，此運作模式有利於預計數量與預估開支金額相互匹配，對提升預算執行



率具有積極作用。

307. 財政局強調，倘實施跨部門需求共享，並設立“事後調配”機制作為退路，則容易衍生“即使過量估算亦可透過調配化解”的依賴心態，變相削弱公共部門及實體應自行承擔的謹慎估算責任。

7) 政策配合措施與執行情況檢視

308. 最後，財政局表示，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全文的草擬工作，曾與法務局就具體條文進行多輪磋商，對內容作出完善和優化。
309. 展望未來，待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正式生效後，財政局將按照其職能，持續對法例執行情況作出檢視，並就新法實踐中需進一步明晰的事宜，適時以發放指引的方式供各部門參照執行，以確保新法得到有效落實。

(二) 關於財政局新組織架構的資料及該些修改對集中採購的影響

310. 鑒於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已對財政局的組織架構作出系統性調整，並明確規定公物管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理廳統籌及跟進集中採購工作，委員會期望能在職能劃分、執行機制及配套安排等方面，進一步了解制度落實的具體規劃與操作細節。

311. 財政局表示，是次全面重新修訂財政局組織法，是特區政府深化公共行政改革、提升財政治理水平的重要舉措，是次修訂對財政局的組織架構進行系統整合及優化，新的組織架構有助確保第 15/2017 號法律《預算綱要法》、《稅務法典》及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等各項重要法律得到有效執行，進一步提升財稅管理的透明度與公信力，為公共財政的長遠及可持續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312. 鑒於過往財政局一直開展中央採購工作，待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生效後，在結合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所賦予的職責，不論在法理上及實務上，由於具有明確的職責及集中採購的規範流程，均對統籌集約化管理有積極作用。

313. 由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已對非耐用品集中採購進行明確規範，而透過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的組織及運作》已將執行職責賦予公物管理廳，該廳將按過往開展相關工作所累積的經驗依法執行，確保新舊制度銜接順暢、過渡有序。

314. 涉及公共採購的運作與組織方面職能，根據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規定，依法屬於公物管理廳，包括統籌及跟進集中採購工作，以及協調並推動各公共部門執行公共採購制度，並制定配套指引〔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十五條第一款（四）項及（五）項〕。

315. 針對集中採購的落實工作，具體由公物管理廳轄下的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處處理，該處依法開展集中採購程序外，亦會“處理透過集中採購程序取得非耐用品的公共部門及實體，以及獲判給人在履行有關合同時提出的意見及投訴，並建議相應的改善措施”〔參見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第十七條（二）項〕。

316. 由於現行的公共採購法律制度並沒有針對個別程序類型訂定具體的操作步驟，而針對集中採購，考慮到主責部門為財政局，在執行層面上，倘出現需要發出配套指引以規範更細化的程序步驟時，將適時進行。

317. 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五條規定，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非自治部門及行政自治部門必須參與非耐用品的集中採購；而對於自治部門及機構，基於其財政與管理自主原則，法律未作強制要求，但可向財政局提出參與。同時，第二條第二款、第九十四條至第九十六條已概括集中採購的基本運作模式。

318. 依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的相關規定，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將依法分階段執行以下非耐用品集中採購程序的工作：

- 1) 編製非耐用品的臨時清單送交各公共部門，供其檢視並提出新增需求；
- 2) 整合公共部門對新增或調整項目的建議，經評估後整合為確定清單；
- 3) 將確定清單再發送予部門，以便其按經濟、效率及效益原則估算擬取得的非耐用品數量；
- 4) 編製公開招標程序所需的基礎文件；
- 5) 跟進開標及評標程序；
- 6) 透過補充性行政法規的規定，財政局亦會推動公共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高志華" (Gao Zhihua)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部門按時填報實際購買非耐用品數量以作內部監控。

319. 上述工作涵蓋需求收集、公共部門內的資訊發佈、執行監管及問題跟進處理等環節，將繼續透過“智慧財政”系統實現電子化管理，以提升管理及協調的效能。
320. 透過制度化安排與科技支援，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將持續推動各公共部門落實集中採購政策，促進公共資源之合理配置與使用效益。
321. 於集中採購方面，在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中有相關規定，當財政局依法開展與集中採購相關的工作時，各公共部門有義務與其合作，並按其要求提供所需協助，尤其是在集中採購程序中參與評審投標書，以及就處理投訴及監控非耐用品質量提供意見和資料〔參見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第二條（二）項〕。
322. 財政局負責監察集中採購合同的履行情況，若在供應期內出現缺貨、停產、質量或其他供應問題，公共部門及實體可透過“智慧財政”系統通報財政局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該處接獲通報後將作出處理，並在倘有需要時啟動物品替代機制，協調供應安排。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23. 倘公共部門認為情況嚴重或有特別事項需反映，亦可透過同一系統提交說明，財政局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將按實際情況介入協調，必要時將聯同相關部門共同處理。
324. 至於獲判給人方面，現階段可透過電話、來函、親臨或電郵等途徑，向財政局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查詢集中採購的疑問及反映問題，確保溝通渠道暢通。
325. 對於公共部門及實體，以及獲判給人在履行有關合同時提出的意見、投訴及改善措施，經財政局動產管理及資產彙編處分析後，將視情況以書面形式納入至相關採購程序的基礎文件當中予以制度化落實。
326. 此舉可將實際執行中發現的問題與優化建議轉化為具約束力的文件內容，提升採購的透明度、穩定性與可操作性，並促進公共採購工作的標準化管理。
327. 財政局承諾，由於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已獲通過及公佈，現將分階段有序推進相關的普法工作，除優先啟動面向各公共部門採購執行人員的培訓工作外，還會舉辦相關的講解會，以收集公共部門對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其補充性行政法規中最關心的領域，在實務工作執行層面的意見，從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而制定切實反映出公共部門需要的工作指引，令公共採購在新制度的規範下取得理想的工作成效。

八、“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評估

(一)“公共採購集約化管理”的現行運作情況－對現行制度的評估

328. “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目前正處於過渡階段，現行制度仍依據生效已久的法令規範，即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有關工程、取得財貨及服務的開支制度》和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所規定的購置物品及取得服務之程序。即將實施更現代化且預期更為合適的新制度，即由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並由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進一步訂定內容，該法律及行政法規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正式生效。

329. 須指出，最近透過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通過了財政局的新組織架構。這有助於完善適用的法律框架，以優化公共採購領域的行政實務運作。

330. 此新的組織架構將更好地體現財政局的集中採購職能，明確規定由財政局公物管理廳負責統籌及跟進集中採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and initials below it.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below it.

購工作，協調並推動各公共部門執行公共採購制度，並制定集中採購的相關配套指引。

331. 此有助加強適用法律框架與行政實務之間的銜接，確認財政局在公共採購，特別是集中採購方面，具有組織者與管理者的角色。此外，亦明確了財政局在技術及實務層面上可發出配套指引，但有關指引須清晰及統一，以確保公共採購工作的最佳運作。這一方面可回應公共部門及實體對公共採購缺乏統一標準的憂慮，尤其是對適用的法律制度的理解及公共部門的實務操作方面。

332. 根據現行制度，財政局在行政實務上負責統籌及開展“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工作，每年採購公共部門及其他公共實體所需的各類日常消耗品。現時運作中的中央採購提供了八大種類的日常消耗品，而目前納入中央採購的物品清單範圍廣泛，約有一千七百種。

333. 現行“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制度運作良好，參與諮詢並在跟進過程中發表意見的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普遍給予相當正面的評價。尤其值得肯定的是，透過財政局集中統一採購日常消耗品，有效減少重複或重疊的採購程序。

334. 也有意見認為，“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有助降低消



耗品的採購價格，儘管目前尚未有詳細的研究可量化集中採購所帶來的節省率，但這可以為採購日常消耗品方面節省公帑。

335. 然而，多個公共部門及實體亦反映現行制度在某些方面存在困難或若干限制。因此，在諮詢行政部門的過程中，注意到以下幾方面尚有改進空間：

- 1) 總體而言，部門普遍認為宜擴大目前透過“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方式採購的物品範圍，以避免各行政部門需頻繁就採購相同物品而進行公開招標。在此情況下，有關物品屬耐用品或非耐用品並非關鍵因素，重點在於其是否屬經常性及慣常採購的物品。此外，由於某些服務（如清潔或保安服務）的採購屬多個公共部門慣常且共同所需，故若亦能透過集中採購方式進行，將可節省行政資源並降低財政成本；
- 2) 亦有意見指出，由於目前尚未建立將公共採購程序標準化的機制，故導致不同公共部門及實體的做法存在差異，所採用的標準亦未必完全統一；
- 3) 另有意見提及，在管理多個公共部門及實體共用物品的採購數量方面存在困難，應有空間實行更靈活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及動態的管理方式，因為當某公共實體因某原因未使用有關物品時，最簡單的處理方法應為允許其他公共實體使用該等物品；

- 4) 另外，亦有意見提到關於集中採購電子系統的問題，指現時該系統與各公共部門及實體現有的公共採購資訊系統及資料庫的整合程度仍顯不足；
- 5) 鑒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生效，有意見指有必要加強人員培訓，讓他們能充分掌握新法律制度的內容，同時亦須儘快公佈具體落實和細化該新法律制度的補充法規，而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公佈；
- 6) 另一項被指出的問題是缺乏緊急採購機制或程序，以有效應對集中採購出現問題的情況。這可能包括兩種情況：(1) 集中採購因無人投標或所提交的標書不被接納而無法完成某些物品的採購；或(2) 集中採購所取得的物品存在缺陷或不符合基本要求，以致無法使用。對此，有建議指應由財政局推動建立透過集中採購進行緊急採購物品的機制或程序，以便對集中採購出現問題的情況作出迅速且有效的應對；

Handwritten notes in Chinese:

知
紅
局
✓
吳
牛
林
黃
沙
8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林若愚" (Lin Ze-yu).

以及

- 7) 最後，集約化管理應有助於更好地管理供應商資料庫，從而更全面地掌握可能有意參與公共採購的供應商群體資料。此舉不僅可在開展相關特殊領域的公開招標時，主動聯繫潛在感興趣的供應商，使其更易參與投標，並提升透明度；同時，亦有助於識別曾嚴重違約的供應商，避免將物品採購判給予無法履行的供應商。此舉亦旨在維護公平競爭，防止潛在投標人在集中採購中以極低價格競標，但卻提供品質不佳的物品。

336. 對商界而言，認同集中採購有助於提升公共採購管理的成效與效率，避免公共部門重複進行採購程序，並可（透過大量採購日常消耗品而）在採購價格方面取得優勢。

337. 然而，在諮詢商界時，仍指出現行制度在以下方面尚有改進空間：

- 1) 公開招標文件的技術質量可進一步提升，現時存在要求過於籠統、技術規格表述含糊不清，以及技術內容與市場實際情況不符的情況；
- 2) 公共採購程序的穩定性有待加強，因為偶有出現對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公開招標已公佈的最初要求作出變更的情況，影響正在進行的公開招標程序的穩定性，亦可能對市場公平競爭造成影響，因為有關變更可能對某些投標人有利，或對其他投標人造成不利，此情況並不理想；

- 3) 參與公共採購所需提交的文件可予以簡化，避免重複要求提供大量文件資料，尤其當有關資料已為政府所知悉並存於公共檔案中，否則將增加業界參與採購程序的困難與負擔；
- 4) 現行用於公共採購的資訊系統可進一步優化，可以善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及各公共部門現有的資訊平台，特別是“一戶通（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及“商社通”平台，以加強公共採購領域的溝通；
- 5) 實際採購的貨品有時遠低於預估數量，因在集中採購中雖已對大量貨品作出判給，但其後相關貨品未必全部被實際購買及由供應商交付。因此，有必要加強對所採購貨品數量的管理，確保已作出判給的貨品能真正完成購買；
- 6) 建議加強與供應商在集中採購過程中的溝通，特別是在對原先已作出判給貨品的數量進行大量減購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時，應及時通知供應商，以便其相應調整生產或庫存貨品的數量。此外，透過向供應商資料庫內的企業發送訊息等方式，向商界提供最新的公共採購資訊，亦將帶來裨益；

- 7) 建議考慮設立公共倉庫以便利貨品管理，讓供應商可將已作出判給的貨品先行交付至該倉庫，其後由財政局負責統籌向參與集中採購的各用家部門配送貨品；
- 8) 建議在公共採購中優先考慮本地商界生產或提供的貨品，在同等條件下優先採購“澳門製造”產品。這一點對於主要由中小企業組成的行業尤其重要，因為中小企業僅憑價格難以與市場上的大型企業競爭；以及
- 9) 鑒於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生效，有意見認為，有必要加強宣傳此項新的法律制度，同時亦須讓業界在實務及操作層面上充分了解未來適用的補充法規。

338. 總體而言，公共部門及商界對現行制度的評估顯示，“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制度具有公認的優勢，能簡化行政程序，避免重複進行不必要的公共採購程序，並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有助於降低公共財政成本，但該制度在多個方面仍有改善空間。

339. 針對多項集中採購尚有改進空間的方面，現時正在進行相關的修正和完善工作，包括正積極開展的將支援集中採購的新資訊平台，以及正在進行一系列與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相關的各項工作。

(二) 集中採購資訊平台 – 運用新技術所帶來的優勢

340. 正在開發的新集中採購資訊平台，具備潛力提供運用新數位技術所帶來的一系列優勢，不僅可提升公共部門的效率，亦能完善供應商參與公共採購的各項環節。

341. 在這方面，現時正持續進行多項與集中採購相關的新電子平台的建設及準備工作，特別是“一戶通（澳門公共服務一戶通）”及“商社通”，以加強公共採購方面的溝通。

342. 透過新電子平台查閱最新公共採購數據與資訊，以及以電子方式和互聯網發佈甄選準則及技術文件，將有助加強公共採購的參與度與透明度，進而提升集中採購的質量；同時亦有助建立一個以行政合法性為基礎的健康競爭環境。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43. 此舉亦有助改善與業界在集中採購及一般公共採購方面的溝通，推動市場公平競爭，並有可能提升投標書的質量。此外，可讓有意參與的供應商及時獲悉與其業務相關的公開招標的開標及進展情況，而這正是商界指出在集中採購方面可以改進之處。
344. 運用“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對規模較小的本地企業尤為有利。這些企業可受惠於澳門特區政府及公共部門為集中採購所開發的電子功能，有助本地小型企業更容易取得其有意參與的採購程序相關資訊。
345. 新技術系統亦有助推動公共採購程序的標準化與統一化，減少各公共部門在理解適用法律制度及公共採購程序標準時出現的差異與分歧。這一點很重要，是普遍認為需要改善之處。
346. 新技術系統亦有利於集中採購數據與資訊的分析，從而識別各用家部門的消耗情況，並根據用家部門的實際消耗能力，更好地管理貨品的採購數量。同時亦有助更動態地管理已作出判給的貨品，特別是參照各公共部門的實際消耗情況，避免已作出判給貨品數量與實際向供應商訂購交付數量之間出現過大差距。這一點很重要，是

初任為
以
其
下
林
其
其
其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普遍認為需要改善之處。

347. 因此，收集公共採購過程中產生的一系列數據，並對現有資料進行管理，特別是透過人工智能的方式，有可能使政府能與供應商協商更佳的合作條件，並避免在集中採購中訂購超出實際所需數量的貨品，尤其在非耐用品的採購方面。由於可更精準地確定各公共部門的實際需求，從而減少因公共部門消耗情況變化而導致已作出判給的貨品無需交付的情況。

348. 總體而言，新電子平台可望減輕公共部門的行政工作負擔，提升集中採購管理的行政效率，並降低商界的營運成本，特別是讓中小企業能以較低的行政和財政成本參與公開招標。

(三) 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的準備工作的現況 - 人員培訓、擬定集中採購消耗品清單及制定補充性行政法規

349. 現時，為迎接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的各項準備工作仍在進行，該法律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在這方面，尤須指出以下的幾項準備工作：
(1) 對人員進行培訓，使其充分了解公共採購新法律制度；
(2) 擬定未來透過集中採購方式採購的消耗品清單；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以及(3) 制定補充性行政法規，以具體落實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載的法律制度。

350. 在這方面，關於現正進行以配合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的人員培訓工作，須指出，整體公共部門及實體已積極開展內部培訓，為負責公共採購的技術人員做好準備，以迎接新法律制度的生效。因此，總體而言，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正透過宣傳、推廣及實務培訓等方式，積極為從事公共採購工作的人員做好準備，以適應新法律制度的生效。反映公共部門及實體展現出主動而積極的態度，已採取培訓措施，為法律制度的改變做好準備。

351. 另一方面，由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所舉辦的關於新公共採購制度的培訓工作可進一步加強，建議為在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內從事公共採購工作的人員提供更多專門的培訓活動，以介紹集中採購的新法律框架。此舉尤其針對規模較小、從事公共採購的技術人員數量較少的公共部門，因其舉辦內部培訓活動的能力較為有限，故參與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所舉辦的培訓活動將更具效益。

352. 必須承認，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所舉辦的培訓活動技術質量通常較好，有關課程均經過適當準備和系統化設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計，以表達所授內容。因此，總體而言，對於為即將規範公共採購的新法律制度舉辦技術質量高且高水平的培訓活動，有相當明顯的必要性。此類培訓將涵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本身、其補充法規，尤其是第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及其他相關規定，以及實務層面的內容，解釋在公共採購行政程序及競投制度方面應如何進行。

353. 希望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的培訓課程亦重點關注集中採購，使各公共部門及實體的人員能夠接受針對性的培訓。當中應介紹財政局如何根據第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的組織及運作》所規定的新組織制度，組織集中採購的相關工作，尤其將會制定的補充指引，以促進公共採購制度的落實。建議有關培訓亦涵蓋該套補充指引及集中採購中的重要行政實務操作。

354. 根據向委員會提供的資料顯示，自二零二六年七月起，將加強開展針對公共部門人員的公共採購培訓課程，相關課程將由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提供。

355. 對於商界而言，有必要開展公開及業界宣傳活動，重點介紹公共採購新制度的實際運作，特別是讓各界了解集中採購制度，使中小企業以及社會各界均能充分認識並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and initials below it.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參與新法律制度下的集中採購。因此，有必要加強向本地企業進行公共採購及集中採購的宣傳工作。

356. 就此，在諮詢多個公共部門及實體，以及業界的過程中，均提到有必要完成制定落實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制度的補充性行政法規³²，唯有在補充法規公佈後，方能完成新法律制度的培訓和推廣；而此制度涉及到不同的公共部門及實體，亦關係到本地企業，各方均有需要全面了解公共採購及集中採購的整套新法律框架，包括補充法規中所規定的內容。

357. 制定補充性行政法規，以便在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生效前讓公眾知悉，這是跟進“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議題時所確立的首要任務，以預留時間公佈行政法規及讓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具充足時間對此進行分析，以及讓整個行業知悉有關內容。

358. 特別是，應透過補充法規來落實所須設定的限制，尤其是基於公共安全理由，對公共採購的透明及公開原則所應設立的限制（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五條第一款）。這一點是保安範疇相關部門認為應予以重視的問題。

³² 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了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紅
高
林
黃
李

359. 關於取得服務的開支，這些開支尚可包括小額的不動產修葺或保養的開支，其金額由補充法規訂定（參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十五條）。
360. 當然，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的法律制度中還有很多其他方面需要透過制定補充法規予以落實和具體化。因此，有必要完成這些補充法規的制訂並刊登於《公報》，以便為公共採購新法律制度整套規範的生效做好充分準備。有關公共採購補充法規的相關工作由財政局負責進行。
361. 鑒於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生效，但多項事宜需透過制定補充法規予以落實（參見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一百四十九條），故有必要完成相通過程序。
362. 同時，第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在《公報》上公佈，並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生效。隨着這項補充法規的通過，對完善公共採購及集中採購的新法律制度邁出了重要一步。
363. 現時，希望儘快開展人員培訓，讓人員認識第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和第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checkmark and the name '林' (Lin).

的組織及運作》所規範的法律制度，有必要加快推動澳門新公共採購制度的培訓工作。

364. 在消耗品清單的準備方面，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規定，公共部門所使用的非耐用品，由財政局以集中的形式進行公共採購，有關非耐用品載於消耗品清單（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一款）。
365. 按照新法律制度的規定，該清單的編製方式為：透過集中採購擬取得的非耐用用品的臨時清單由財政局釐訂後交予公共部門，而該等公共部門可按需要建議加入其他非耐用用品。（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二款）。
366. 因此，首先，由財政局編製一份非耐用用品臨時清單，列出認為應透過集中採購方式取得的物品。這需要對現行透過公共採購方式取得的物品清單進行檢討和更新。
367. 財政局編製了該份非耐用用品的臨時清單後，應將該清單送交各公共部門（應全面送交所有參與集中採購的公共部門及實體），以便該等公共部門查閱及核對，並根據消耗品日常採購的需要，建議將其他非耐用用品納入該清單。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368. 經適當且審慎考慮向公共部門收集的意見及建議後，財政局負責編製取得非耐用品的確定清單。此確定清單稍後會送交各公共部門，以便該等公共部門決定擬取得的估計數量（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第三款）。
369. 因此，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規定，集中採購消耗品清單的編製設有特定程序，該程序包括多個步驟，由財政局負責發起，並須諮詢使用集中採購的各公共部門。
370. 目前，為妥善準備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生效，建議應進行有關步驟，以編製用於集中採購的消耗品清單，並應適當考慮各公共部門的意見及建議，使該消耗品清單經核對後更切合實際需要。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均有意見認為，現時透過集中採購方式所取得的物品範圍應予擴大，因為尚有其他常用消耗品未被納入。
371. 這意味著，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規定，應先由財政局編製一份非耐用品的臨時清單，以便各公共部門能及時查閱；其後，再以系統化和客觀的方式，考慮各公共部門提出的建議，從而完成編製集中採購的消耗品清單。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何" (Ho) and several initials.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372. 總體而言，考慮到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正式生效，有必要在可行範圍內儘快並繼續推進目前正進行的各項準備工作。有關工作主要由財政局負責組織和推動，但參與集中採購的各個公共部門及實體亦須做好充分準備。
373. 最後，值得肯定的是，財政局及參與集中採購的公共部門及實體所作出的努力和工作，為新公共採購制度的生效做好充分準備。在跟進工作過程中，委員會注意到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一直展現出積極主動和具建設性的態度，致力推動各項必要準備工作，以確保新公共採購制度得以順利實施，並切實達成集中採購所預期實現的行政效率提升及公共採購運作優化。

九、對“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主要改善建議

374. 總體而言，各公共部門及實體均傾向加強並擴大“公共採購的集約化管理”的適用範圍，由財政局透過集中的形式採購更多財貨，避免各行政部門須自行就經常性及定期採購的物品開展公開招標。
375. 由此可見，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普遍認為應研究透過集中採購程序納入更多財貨。各公共部門意見顯示，物品屬耐用品抑或非耐用品對此並無太大影響，只要是各公共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部門經常採購的物品即可。除此之外，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亦提出，涉及不同公共實體通用的服務同樣可納入集中採購範疇。

376. 然而，根據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四條規定，集中採購旨在就非耐用品進行公共採購，由財政局在聽取各公共部門的建議及意見後編製非耐用品清單。故此，從立法取向可見，集中採購僅適用於非耐用品的統一採購。

377.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 1) 在合理可行前提下拓寬現行集中採購非耐用品清單，以涵蓋更多用家部門及實體定期及經常採購的物品；
- 2) 為此，全面檢討現行非耐用品採購清單，以充分回應各公共部門提出的建議，儘可能反映參與集中採購的公共實體的意見；
- 3) 未來應對非耐用品採購清單進行定期修訂工作，以按各參與公共實體的需要而逐步擴大集中採購的範圍；以及
- 4) 研究未來擴大集中採購適用範圍的可行性，突破現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有制度框架。或許有關調整需修訂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集中採購制度規範，相關事宜應納入未來立法規劃考量。

378. 關於透過集中採購降低物品採購價格方面，無論是財政局、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抑或商界，普遍認為集中採購不僅能提升行政效率，亦有助於在市場上爭取更低的價格，從而能在財政及預算層面上實現顯著節省公共開支的目的。
379. 上述關於集中採購能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帶來經濟效益的看法似乎是正確的，因為集中採購透過匯集各部門日常採購需求，實現大批量統一採購。透過單一公開招標，聯合採購更大批量的物品，能藉規模經濟效應降低價格，且公共部門作為採購方將擁有更強的議價能力（即採購數量越多，單價便越低）。
380. 然而，目前尚無具參考價值的技術及科學研究，能更詳細量化實際所能節省的公帑金額，亦無數據可客觀衡量採購均價降幅³³，以致無法據此判斷集中採購是否已產生預期效果。

³³ 有關評估需對比三類價格：私人市場採購相同商品的慣常價格、公共部門透過直接採購取得相同商品的慣常價格，以及透過集中採購購買相同商品所取得的價格（並須考量通貨膨脹及該產業領域價格走勢等經濟因素）。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林" and "若".

381. 這些關於商品價格的技術研究雖具一定複雜性，但對於產生客觀數據尤其重要，因從這些數據可檢視集中採購運作成效是否良好，並了解其所帶來的節省效益。

382.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 1) 目前業內普遍認為，集中採購能透過彙整各公共實體對共同物品的需求，實現規模經濟；藉此透過大宗採購的協商，壓低擬購商品的市場單價，從而顯著節省公共開支。然而，目前尚無數據可評估，透過集中採購所能節省的公帑金額。因此，建議進行技術與科學研究，對公共採購所產生的價格進行評估，並以私人市場中相同商品的價格，以及公共部門直接採購相同商品的價格作為比較基準；
- 2) 首次完成相關研究後，為了評估集中採購帶來的經濟效益，應定期開展同類跟進研究工作，持續監測集中採購經常採購的物品的價格下調幅度，以評估財政節省成效的變化趨勢。有見及此，條件允許下建議每年開展一次，以便跟進集中採購物品價格的下調幅度，藉此評估集中採購制度所能節省的公帑的成效情況；以及
- 3) 若財政局缺乏常設技術資源，無法定期開展有關公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共採購物品價格下調幅度的研究，則應考慮委託澳門高等教育機構中具公信力的學術單位來進行此類研究。建議可與當地具代表性的學術機構簽訂合作協議，以確保每年能產出高質量的研究報告，使澳門政府能擁有科學依據，用以評估集中採購所帶來的財政節省及價格下調的情況。

383. 商界指出，公共採購相關文件的技術質量有待改善，並表示公開招標的要求往往過於籠統，招標要件缺乏精確性，且在技術層面上未能與市場現況保持同步。這導致某些情況下，因最初公佈的公開招標要件並不完全合適，而須對其進行調整。這些問題可透過加強財政局在公共採購的統籌職能加以改善，至少在一定程度上予以糾正。

384. 公共部門集中購買消耗品可以改善質量和提高公開招標的統一性，因為行政程序由財政局的專責小組負責管理，這些小組擁有較豐富的公共採購及集中採購技術知識和經驗。公共採購的集約化亦有助於制訂更嚴謹的技術準則和合同要求，從而更審慎地評審公開招標的投標書，使法規適用和行政實踐更為統一。尤其對於規模不大，可用於管理公共採購技術及人力資源較少的公共部門而言，集中採購具有明顯的專業化優勢。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林若" (Lin Siu) and other illegible characters.

385. 近日，經第 6/2026 號行政法規《財政局組織及運作》通過的財政局新組織架構規定，財政局公物管理廳負責統籌及跟進集中採購相關工作，協調並推動各公共部門執行公共採購制度，並制定配套指引。

386.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 1) 應加強財政局目前正在進行的工作，以確保集中採購的協調性；因此，應致力確保技術文件的質量，並致力提高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所進行的公共採購程序的統一性，以避免各行政部門在公共採購方面出現做法不一的情況。如有必要，應增加財政局現時公共採購範疇的技術及人力資源；
- 2) 應儘量避免公開招標發佈後修改初始要件，維持公共採購程序穩定性，並維持公開招標條款不變；這意味著在擬定公開招標標準與要求時，必須格外謹慎。財政局應根據程序恆定原則，致力確保公共採購程序的基本文件在程序進行期間保持不變；
- 3) 財政局應推動各公共部門妥善遵守公共採購制度，並制訂必要的技術指引，以避免在法律適用上產生歧義，並使行政實務趨於統一。為此，應查找各公共部門在詮釋公共採購制度時存在分歧之處，從技術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及法律角度研究最佳解決方案，並擬定適當的補充指引；以及

- 4) 應對上述事項進行動態跟進，檢視財政局所發出的補充指引是否完整且正確，或是否需要參考各公共部門及實體的意見與建議予以修訂及完善，藉此逐步完善公共採購制度的實施，並進一步優化行政實務。

387. 在跟進過程中，各公共部門及實體，乃至商界均指出，透過集中採購方式管理日常消耗品的貨量存在困難。對此，認為尚有改善空間，具體而言，應加強待訂單的管理，以及分配給各公共部門或實體的物品調配的安排。

388.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 1) 應採取彈性處理方式，以更妥善地管理集中採購中的待處理訂單，特別是系統中已分配給各公共部門或實體的物品；以及
- 2) 應儘可能善用現代資訊科技，特別是運用自動訂單管理及消耗數量預測的工具，適當引入人工智能技術，以提升透過集中採購方式採購的物品需求量預估準確性，並更密切地追蹤（若可能則以實時管理）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name "李卓人" (Lí Zhuó rén)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s.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公共部門的物資消耗狀況，以確保集中採購所判給的物品數量與實際交付給公共部門使用的物品數量之間，不會出現顯著落差。

389. 在跟進過程中，委員會重點關注新的數字化工具和平台的開發，尤其是目前正在開發的“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以及已投入運作並供參與的公共部門使用的“智慧財政”系統。

390.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 1) 加快推進現時公共行政領域所使用的資訊系統的現代化，加強財政局公共集中採購資訊系統與各公共部門及實體資訊系統之間的互聯互通，以提升公共採購的行政效率和數據互通；
- 2) 確保用於公共採購，特別是集中採購的新電子平台及資訊系統的網絡安全，尤其是透過資料加密和系統定期更新，防止未經授權的訪問；同時，訂定明確的資訊安全程序、訪問控制機制及事故應變預案；
- 3) 將各公共部門的資料庫與財政局的集中採購資料庫進行整合。在此方面，新的“供應商資料庫”應包含市場上供應各類採購物品的供應商的最新且儘可能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完整的資料，並記錄供應商的相關資料，尤其是所提供的產品質量、在過去的公開招標中是否曾出現嚴重不履行的紀錄等；同時，應對這些公共資料庫進行定期更新；

- 4) 允許有意的供應商可以自由且不過度繁瑣的方式登記加入“供應商資料庫”，讓其能透過電子方式獲通知可能有意參與的公開招標項目的開標資訊。如有可能，應建立自動電子通知系統，讓已在“供應商資料庫”登記的供應商定期且迅速地接收與其商業利益相關的公共採購資訊；
- 5) 尤其是在“供應商資料庫”方面，善用新電子通訊工具與商界溝通；同時，亦可運用其他公共平台，就已判給物品的採購數量出現大幅減少的情況及時作出通知，使供應商儘可能對倉存物品或生產中的物品的數量作出妥善管理，以配合各公共部門的實際需求；
- 6) 透過新的“採購資訊公開平台”，讓公眾及商界知悉及取得所有與公開招標及集中採購相關的資料；以及
- 7) 就新技術的應用採取積極支持的態度，促進公共採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購資訊系統的持續更新，以便能跟上科技的發展，避免因資訊科技的飛速發展（特別是人工智能工具的日益廣泛使用）而導致相關系統迅速過時和落後。

391. 在跟進過程中，多個部門表示應設立緊急機制或程序，以迅速、有效應對集中採購未能完成的情況，避免公共部門在集中採購未能成功取得所需物品或所取得的物品存在嚴重缺陷而無法供使用時，需自行尋求解決方法。此外，亦有多個公共部門及商界反映，須充分考慮嚴重不履行公共採購（尤其是集中採購方面）條款的情況。

392.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 1) 建立緊急採購機制或程序，以有效應對集中採購出現問題的特殊情況；
- 2) 財政局應開展建立快速應對機制的工作，以便在集中採購未能完成時，得立即啟動新的緊急採購程序，而非僅限於每年（或每兩年—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九十七條）進行一次公開招標程序。為此，應落實需採取的各項程序步驟，訂定合理履行期限，並在內部準備好行政程序，以便透過集中採購進行日常消耗品的緊急採購，從而建立一套針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marks and characters below.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the characters "高" and "林".

對集中採購未能完成的情況的解決機制；以及

- 3) 充分考慮在公共採購中所提供的物品存在嚴重缺陷的相對罕見情況，以釐清相關的法律責任，避免在涉及違反食品安全或環保標準等情況時無後果可循。對於嚴重違反適用法律制度、不遵守基本專業守則或技術規範，又或違反重要環保標準的供應商，由於顯然缺乏準備或能力成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領域的財貨供應商，在續後的公共採購中不應僅因報價最低而再次獲判給，除非能證明該等嚴重情況不會再次發生，並已採取適當的糾正措施。“供應商資料庫”可反映此類嚴重不履行的情況，讓公共部門知悉在過往的公共採購中，供應商明顯缺乏準備或能力的不可靠紀錄。

393. 商界建議政府建立本地產業的激勵機制，加強對澳門商界的 support，並在同等條件下優先採購“澳門製造”產品，從而增加本地中小企業成功參與公共採購的機會。亦有意見指出，目前公共採購過於重視價格因素，未有適當考慮如貨品質量及售後維護服務的提供等其他因素，導致提供予公共部門的貨品品質有所下降。

394.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 1) 應根據現行實際情況，推動檢討現時公開招標的準則，以評估其適切性，特別是重新審視價格因素在評定中標者時作為主要因素所佔的比重，並在適當情況下，提高其他重要因素的比重，例如貨品質量及售後維護服務的提供等。此舉有助提升公共行政部門所購貨品的品質，因為過度強調價格因素會導致所選貨品及技術服務的質量下降，亦體現了對新公共採購制度所規定的判給準則的切實履行³⁴。

395. 目前，為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生效而進行的各項準備工作正在推進。對此，參與集中採購的各公共部門及實體指出了相關的準備情況：(1) 對人員進行培訓，使其充分了解新公共採購法律制度；(2) 編製未來將透過集中採購方式取得的消耗品清單；(3) 制定補充性行政法規，以落實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的法律制度，而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已於此前獲通過。

396. 基於此，提出建議如下：

³⁴ 一般而言，判給應按整體最有利投標書的判給準則：視乎擬訂立的合同，因應尤其是價格、使用成本、質量、技術優點、環保特徵、技術支援、交付或執行期，以及保養期的評審因素而定。僅基於擬採購的標的在質量、條件、性能、特徵等方面均相同時方可採用最低價準則（參見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第六十一條）。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 1) 儘快確認是否仍需要為確保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的順利實施而制定其他法規，尤其是技術指引或資訊指引，以落實第 19/2026 號行政法規《公共採購法施行細則》所訂定的內容。如仍需制定其他技術性規範，建議儘快開展相關工作，以便在新公共採購制度於二零二六年九月生效前適時讓公眾知悉。對公共部門而言，有必要及時取得相關補充法規及技術指引，以便從事公共採購工作的人員能為履行新法律制度作充分準備。補充法規及技術指引亦應納入人員培訓內容，使工作人員全面了解新的公共採購法律制度。同時，亦應向商界宣傳相關補充法規，讓其能作好相應準備，並應向公眾普及相關資訊；
- 2) 加強有關新公共採購制度的培訓工作，尤其是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舉辦的相關培訓活動，以協助各公共部門及實體為實施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及其補充法規作好準備。此類培訓應在培訓工作安排上予以優先處理，以便從理論與實務層面強化各公共部門及實體負責物品與服務採購的人員的知識，切實提升其專業技術能力。相關培訓活動亦應有助人員熟悉即將採用的新行政程序，以及掌握公共採購管理的新資訊系統，包括“智慧財政”系統、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採購資訊公開平台”及“供應商資料庫”；以及

- 3) 儘快開展對集中採購非耐用品清單的檢討工作，合理擴大可透過集中採購方式取得的物品範圍，以納入更多使用該系統的公共部門及實體日常頻繁使用的物品。同時，按照第 10/2025 號法律《公共採購法》所規定的各個步驟，編製適用於集中採購的消耗品清單，並充分考慮各公共部門的意見，使該清單能更切合實際需求。

十、總結

397. 委員會總結如下：

- 1) 將本報告書向立法會主席提交，並建議派發予全體議員；
- 2) 將本報告書送交特區政府。

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於澳門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notes on the right margin.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委員會

宋碧琪

(主席)

顏奕恆

(秘書)

葉兆佳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林倫偉

林倫偉

黃浩彪

黃浩彪

陳孝永

陳孝永

李居仁

李居仁

Handwritten notes and signature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Assembleia Legislativa

周家俊

周家俊

黃家倫

黃家倫

高岸聲

高岸聲

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initials on the right margin, including a large signature at the top and several smaller ones below.